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151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362022478015569
报告名称: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XYZH/2022CDAA20396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法表示意见
报告日期:	2022 年 06 月 28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6 月 28 日
签字人员:	蒋红伍(510100023034), 夏静(110101360304)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22CDAA20396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后附的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网力”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东方网力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多个相互影响的不确定事项对财务报表的累积影响以及其他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一) 期初余额

我们对期初余额执行了相应审计程序,受历史原因、管理层变更、核心人员离职以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的影响,我们未能获取部分期初余额是否对本年度财务信息产生重大影响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应当进行追溯重述期初数的前期差错是否已经完整,也无法判断上述情况对财务报表期初数和上期比较数据的影响程度。

(二) 审计受限

受东方网力历史原因、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的影响以及核心人员离职、无法提供多项重要资料等客观条件所限,我们未能实施有效的函证、监盘以及检查等必要的审计程序,我们无法判断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是否存在重大错报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相关披露事项的完整性、准确性。

(三)其他重大不确定事项

1、东方网力因资金短缺、无法偿付到期债务以及违规担保等事项涉及大量诉讼，但由于诉讼事项的复杂性及其结果的不确定性，我们未能获取如诉讼事项准确性及完整性等认定相关的资料，无法实施审计程序获取诉讼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可能产生影响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取得审计证据判断东方网力是否还存在其他尚未披露的违规担保等承诺事项、资金占用事项以及其他或有事项，无法就相关事项披露的准确性、完整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未取得确定各事项涉及的相关交易方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的必要审计证据，故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定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披露的准确性、完整性。

2、上年度审计报告中披露的保留事项仍未消除，且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延续至本期，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定相关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的影响。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方网力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方网力、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方网力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东方网力的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方网力，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17,540,846.44	286,263,479.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6,147,367.24	125,399,251.5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3	550,165,933.37	911,749,936.62
应收款项融资			1,295,817.60
预付款项	六、4	122,437,943.82	326,958,626.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5	300,554,565.16	259,189,814.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85,687,817.74	191,710,108.0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7	33,357,786.09	13,221,358.36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44,468,597.48	81,144,194.12
流动资产合计		1,260,360,857.34	2,196,932,586.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9	236,643,192.13	241,488,766.87
长期股权投资	六、10	320,992,904.43	390,453,576.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11	4,940,152.23	9,644,528.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六、12	756,811,511.90	777,249,222.00
投资性房地产	六、13	4,287,785.41	
固定资产	六、14	138,665,546.15	224,177,702.80
在建工程		1,840,608.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15	36,495,713.98	47,016,530.19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6	18,259,286.43	20,581,251.70
长期待摊费用	六、17	1,328,632.05	3,644,415.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8	59,662.93	732,042.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9	51,855,798.32	74,748,350.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2,180,793.96	1,789,736,386.65
资产总计		2,832,541,651.30	3,986,668,973.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20	902,115,445.92	954,569,446.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六、21	395,333,333.33	367,084,644.89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22		17,288,658.44
应付账款	六、23	363,231,304.98	518,150,384.83
预收款项			40,470,303.98
合同负债	六、24	39,294,568.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25	26,214,311.27	21,782,642.90
应交税费	六、26	318,945,564.61	303,311,977.19
其他应付款	六、27	541,021,676.10	143,752,528.80
其中：应付利息		56,863,026.62	2,460,000.0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8	192,149,546.34	195,680,524.81
其他流动负债	六、29	54,300,000.00	23,6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832,605,751.51	2,585,691,112.5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30	26,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31	378,126,546.29	625,700,971.13
递延收益	六、32	1,753,616.80	2,805,786.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558.25	168,332.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592,261.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5,894,721.34	744,267,351.52
负 债 合 计		3,238,500,472.85	3,329,958,464.03
股东权益：			
股本	六、33	1,195,772,516.00	1,195,772,5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4	1,272,499,536.47	1,271,976,554.04
减：库存股	六、35	15,592,261.38	15,592,261.38
其他综合收益	六、36	-7,639,696.38	5,326,844.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37	137,451,276.63	137,451,276.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8	-3,001,390,326.27	-1,957,537,056.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18,898,954.93	637,397,873.41
少数股东权益		12,940,133.38	19,312,636.02
股东权益合计		-405,958,821.55	656,710,509.4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832,541,651.30	3,986,668,973.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893,343.77	75,084,882.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47,367.24	125,399,251.5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502,018,018.78	762,094,509.01
应收款项融资			1,295,817.60
预付款项		101,987,846.93	267,317,764.88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496,099,012.59	234,721,207.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231,617.34	2,913,340.65
存货		69,176,735.07	186,871,896.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3,357,786.09	13,221,358.36
其他流动资产		6,192,694.29	44,827,064.05
流动资产合计		1,286,872,804.76	1,710,833,752.3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36,643,192.13	241,488,766.87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580,000,088.08	2,357,973,869.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40,152.23	9,644,528.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8,440,747.07	586,239,983.82
投资性房地产		4,287,785.41	
固定资产		73,852,948.89	89,504,293.8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872,644.21	6,791,744.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26,158.02	1,701,172.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2,042.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855,798.32	63,110,783.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53,619,514.36	3,357,187,184.42
资 产 总 计		4,340,492,319.12	5,068,020,936.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69,634,834.07	919,569,446.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888,658.44
应付账款		366,183,335.64	474,729,371.76
预收款项			27,684,236.82
合同负债		23,375,167.74	
应付职工薪酬		17,218,868.54	13,008,429.50
应交税费		265,826,455.03	248,968,172.33
其他应付款		1,332,759,694.31	909,539,106.91
其中: 应付利息		55,564,898.84	2,460,000.0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1,937,832.81	195,468,811.28
其他流动负债		54,3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121,236,188.14	2,829,856,233.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77,997,691.15	397,528,394.53
递延收益		1,753,616.80	2,805,786.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592,261.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5,751,307.95	515,926,442.67
负 债 合 计		3,526,987,496.09	3,345,782,676.38
股东权益:			
股本		1,195,772,516.00	1,195,772,5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99,742,853.42	1,498,395,501.28
减: 库存股		15,592,261.38	15,592,261.38
其他综合收益		-8,538,896.76	-7,243,914.4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451,276.63	137,451,276.63
未分配利润		-1,995,330,664.88	-1,086,544,857.74
股东权益合计		813,504,823.03	1,722,238,260.3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340,492,319.12	5,068,020,936.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5,603,049.46	353,502,239.04
其中：营业收入	六、39	255,603,049.46	353,502,239.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97,679,613.59	998,680,677.19
其中：营业成本	六、39	239,062,125.52	252,951,432.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40	2,401,709.59	5,085,708.91
销售费用	六、41	58,346,339.87	131,917,022.78
管理费用	六、42	78,713,227.95	127,971,086.41
研发费用	六、43	202,041,186.14	294,653,158.02
财务费用	六、44	117,115,024.52	186,102,268.22
其中：利息费用		124,582,125.63	161,096,384.66
利息收入		10,840,646.97	14,595,738.73
加：其他收益	六、45	9,168,638.13	53,018,128.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6	-44,938,085.39	31,005,177.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141,958.64	-99,322,341.9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7	29,163,855.59	13,500,761.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8	-242,608,530.95	-2,329,677,444.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9	-58,297,315.45	-401,219,913.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50	-4,233,121.29	-693,264.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3,821,123.49	-3,279,244,993.38
加：营业外收入	六、51	6,017,320.41	9,617,059.16
减：营业外支出	六、52	296,705,400.73	6,018,265.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4,509,203.81	-3,275,646,199.29
减：所得税费用	六、53	352,790.54	1,889,891.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4,861,994.35	-3,277,536,090.9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044,861,994.35	-3,277,536,090.90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4,861,994.35	-3,277,536,090.9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044,861,994.35	-3,277,536,090.90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3,853,270.19	-3,279,724,979.0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8,724.16	2,188,888.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966,540.58	-2,930,215.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966,540.58	-2,930,215.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04,376.3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04,376.3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62,164.25	-2,930,215.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30,582.11	-161,489.12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599,354.95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31,582.14	830,629.07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57,828,534.93	-3,280,466,305.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6,819,810.77	-3,282,655,194.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8,724.16	2,188,888.1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7	-2.7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7	-2.75

本年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年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16,093,409.88	244,046,047.78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218,304,568.59	198,935,259.75
税金及附加		1,664,144.36	2,932,140.91
销售费用		39,293,436.87	77,755,051.41
管理费用		43,831,883.59	71,873,895.50
研发费用		108,514,445.87	144,343,499.44
财务费用		114,672,840.31	176,360,293.97
其中：利息费用		121,922,034.18	
利息收入		10,164,338.32	
加：其他收益		8,832,343.62	39,196,755.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41,774,240.57	272,354,767.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7,023,894.63	-100,547,505.9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551,203.45	-53,448,449.5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8,108,258.11	-1,499,221,377.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943,048.66	-442,598,788.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9,678.85	-210,081.37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889,871,995.73	-2,112,081,267.53
加：营业外收入		470,315.84	512,649.50
减：营业外支出		18,631,329.25	2,020,054.9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8,033,009.14	-2,113,588,672.93
减：所得税费用		752,798.00	2,018,368.73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908,785,807.14	-2,115,607,041.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8,785,807.14	-2,115,607,041.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68,502.67	-3,760,844.0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04,376.3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04,376.33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5,873.66	-3,760,844.0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5,873.66	-161,489.12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599,354.95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12,754,309.81	-2,119,367,885.7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4,661,345.02	725,383,585.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71,679.37	56,695,859.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4	275,314,960.12	64,056,832.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9,047,984.51	846,136,277.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0,199,927.39	534,000,471.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1,987,822.51	319,760,634.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88,444.13	172,257,139.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4	203,156,157.89	388,831,808.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0,232,351.92	1,414,850,05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84,367.41	-568,713,776.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899,984.22	1,043,343,382.8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70,214.79	49,192,040.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456.67	505,3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32,304,454.2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722,655.68	1,625,345,208.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056,427.35	36,004,816.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1,28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4	35,061.38	418,06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91,488.73	935,350,816.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31,166.95	689,994,391.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750,096,745.00	1,873,33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4	101,482,860.00	441,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1,579,605.00	2,314,93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46,919,966.49	2,848,194,209.8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4,350,118.56	194,438,048.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747,966.59	8,239,026.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4	100,512,649.69	83,261,649.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1,782,734.74	3,125,893,908.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203,129.74	-810,963,908.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5,485.46	-379,374.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111,815.66	-690,062,667.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132,192.94	913,194,860.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020,377.28	223,132,192.9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8,934,553.06	537,567,754.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23,353.25	38,199,472.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3,140,622.46	807,523,25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9,698,528.77	1,383,290,483.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5,350,991.73	447,873,053.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056,525.21	176,202,509.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57,706.91	132,410,624.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805,565.71	510,051,120.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1,170,789.56	1,266,537,30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527,739.21	116,753,175.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392,684.42	998,709,266.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8,629.46	17,586,742.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456.67	153,4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143,770.55	1,016,449,438.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0,489.30	1,458,192.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8,110,000.00	295,113,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06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980,489.30	714,637,192.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836,718.75	301,812,246.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3,096,745.00	1,813,33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82,860.00	5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3,079,605.00	1,868,3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7,400,578.34	2,777,843,097.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033,950.19	181,889,263.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643,136.87	68,657,183.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4,077,665.40	3,028,389,544.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998,060.40	-1,160,059,544.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2.51	36,947.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07,312.45	-741,457,174.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94,544.14	754,451,718.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7,231.69	12,994,544.1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95,772,516.00				1,271,976,554.04	15,592,261.38	5,326,844.20		137,451,276.63		-1,853,305,983.18		741,628,946.31	19,312,636.02	780,941,582.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04,231,072.90		-104,231,072.90		-104,231,072.9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95,772,516.00				1,271,976,554.04	15,592,261.38	5,326,844.20		137,451,276.63		-1,957,537,056.08		637,397,873.41	19,312,636.02	656,710,509.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2,982.43						-1,043,853,270.19		-1,056,296,828.34	-6,372,502.64	-1,062,669,330.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43,853,270.19		-1,056,819,810.77	-1,008,724.16	-1,067,828,534.9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22,982.43								522,982.43		522,982.4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22,982.43								522,982.43		522,982.43
（三）利润分配														-5,363,778.48	-5,363,778.4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5,363,778.48	-5,363,778.48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95,772,516.00				1,272,499,536.47	15,592,261.38	-7,639,696.38		137,451,276.63		-3,001,390,326.27		-418,898,954.93	12,940,133.38	-405,958,821.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0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9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4,543,997.00				1,610,614,259.07	48,932,882.97	24,950,490.94		141,828,222.98		1,386,661,048.16		3,969,665,135.18	27,241,813.42	3,996,906,948.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16,693,431.74		-4,376,946.35		-15,150,171.54		-36,220,549.63	85,228.16	-36,135,321.47
前期差错更正											-17,779,068.11		-17,779,068.11		-17,779,068.1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54,543,997.00				1,610,614,259.07	48,932,882.97	8,257,059.20		137,451,276.63		1,353,731,808.51		3,915,665,517.44	27,327,041.58	3,942,992,559.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1228519.0				-338,637,705.03	-33,340,621.59	-2,930,215.00				-3,311,268,864.59		-3,278,267,644.03	-8,014,405.56	-3,286,282,049.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30,215.00				-3,279,724,979.02		-3,282,655,194.02	2,188,888.12	-3,280,466,305.9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89,000.00				5,558,895.44	-33,340,621.59							38,310,517.03		38,310,517.0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589,000.00				-6,249,650.02	-33,340,621.59							26,501,971.57		26,501,971.57
4. 其他					11,808,545.46								11,808,545.46		11,808,545.46
（三）利润分配											-31,543,885.57		-31,543,885.57	-8,188,028.75	-39,731,914.3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31,543,885.57		-31,543,885.57		-31,543,885.57
4. 其他														-8,188,028.75	-8,188,028.75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41,817,519.00				-341,817,51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41,817,519.00				-341,817,519.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2,379,081.47								-2,379,081.47	-2,015,264.93	-4,394,346.4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95,772,516.00				1,271,976,554.04	15,592,261.38	5,326,844.20		137,451,276.63		-1,957,537,056.08		637,397,873.41	19,312,636.02	656,710,509.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95,772,516.00				1,498,395,501.28	15,592,261.38	-7,243,914.45		137,451,276.63	-1,016,299,800.39		1,792,483,317.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70,245,057.35		-70,245,057.35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95,772,516.00				1,498,395,501.28	15,592,261.38	-7,243,914.45		137,451,276.63	-1,086,544,857.74		1,722,238,260.3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47,352.14		-1,294,982.31			-908,785,807.14		-908,733,437.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4,982.31			-908,785,807.14		-910,080,789.4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347,352.14							1,347,352.1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47,352.14							1,347,352.14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95,772,516.00				1,499,742,853.42	15,592,261.38	-8,538,896.76		137,451,276.63	-1,995,330,664.88		813,504,823.0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0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9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4,543,997.00				1,834,678,781.71	48,932,882.97	13,210,361.36		141,828,222.98	1,112,137,125.14		3,907,465,605.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6,683,431.74		-4,376,946.35	-39,392,517.08		-60,462,895.17
前期差错更正										-12,138,538.57		-12,138,538.57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54,543,997.00				1,834,678,781.71	48,932,882.97	-3,483,070.38		137,451,276.63	1,060,606,069.49		3,834,864,171.4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1,228,519.00				-336,283,280.43	-33,340,621.59	-3,760,844.07			-2,147,150,927.23		-2,112,625,911.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60,844.07			-2,115,607,041.66		-2,119,367,885.7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89,000.00				5,534,238.57	-33,340,621.59						38,285,860.1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589,000.00				-6,249,650.02	-33,340,621.59						26,501,971.57
4. 其他					11,783,888.59							11,783,888.59
（三）利润分配										-31,543,885.57		-31,543,885.5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1,543,885.57		-31,543,885.57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41,817,519.00				-341,817,51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41,817,519.00				-341,817,519.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95,772,516.00				1,498,395,501.28	15,592,261.38	-7,243,914.45		137,451,276.63	-1,086,544,857.74		1,722,238,260.3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公司注册中文名称：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英文名称：NETPOSATECHNOLOGIESLIMITED

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人民币 1,195,772,516.00 元

法定代表人：江涛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5 号世宁大厦 17 层 1723 室

总部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建材路 39 号隆鑫九熙二期 1 栋 20 层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2. 历史沿革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包含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前身北京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蒋宗文、施援、吴勇、杨海军及周晨天共同出资并于 2000 年 9 月 5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住所为北京市大兴县长子营镇政府东 200 米，经营期限为 10 年，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 50.00 万元，由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

2001 年 10 月 29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至 800.00 万元，增加刘光为股东。

2007 年 12 月 13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原股东施援、吴勇将持有公司 155.68 万元、168.64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新增股东北京合源视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源视讯”），原股东蒋宗文将持有的 150.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原股东刘光，变更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800.00 万元。

2008 年 4 月 7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原股东周晨天将持有公司 21.6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原股东刘光，变更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800.00 万元。

2008 年 10 月 17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原股东刘光将持有公司 24.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深圳市天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变更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800.00 万元。

2009 年 12 月 2 日，刘光将所持有有限公司的 40.00 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李京、徐燕、许晓阳、夏朝阳 4 人，蒋宗文将所持有有限公司的 40.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北京盛世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源视讯将所持有限公司的324.32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合源视讯全体股东，并修订了公司章程。变更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仍为800.00万元。

2009年12月16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新增股东广东中科白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额分别为80.00万元和20.00万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900.00万元。

2010年6月12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熊轲将出资额1.60万元转让给刘光，刘光将出资额9.80万元分别转让给赵永军、潘少斌、钟玲、任重、唐玉林、杨柏松、薛硕、冯升、杨志杰、贺贵川、郑旺等11名自然人，同时增加股东英特尔产品（成都）有限公司，增资额为57.45万元，增资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为957.45万元。

2010年8月17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以有限公司截至2010年6月30日的净资产92,901,755.66元出资，按1:0.5651比例折为股份5,250万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此次整体变更出具了“天职京审字[2010]1957号”《审计报告》和“天职京核字[2010]1965号”《验资报告》，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国友大正评报字（2010）第207号”《评估报告》。公司于2010年9月30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11010800165681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250.00万元。

根据公司2013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及上市决议，以及2014年1月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0号文的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70.25万股（公开发行新股631.00万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839.25万股）。截至2014年1月24日，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31,486.90万元，扣除新股发行费用2,834.8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28,652.10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4]2058号”《验资报告》。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东方网力”，股票代码“300367”，本次公开发行的1,470.25万股股票（公开发行新股631.00万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839.25万股）于2014年1月29日起上市交易。

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881.00万元，由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转增基准日期为2014年2月28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762.00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4]11004号”《验资报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公司于2014年11月7日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等议案。2014年11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内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及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经调整后，公司确定激励对象为110人，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54.00万股。”截至2014年12月12日，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已离职或自愿放弃，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对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调整，公司最终确定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10人变更为108人，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54.00万股变更为152.50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35.59元/股，限制性股票的总额为人民币5,427.475万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52.50万元，其余资金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914.50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4]12727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7,871.75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期为2015年5月5日，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29,786.25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10116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14年11月7日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等议案，其中首期授予权益已于2014年11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4年12月15日出具“天职业字[2014]12727号”《验资报告》。预留权益在首期权益授予后12个月内一次性授予，且授予条件与首期授予权益的授予条件相同。公司于2015年8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经调整后，公司确定激励对象为33人，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0.00万股”。截至2015年9月22日，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已离职或自愿放弃，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对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调整，最终确定的激励对象人数由33人变更为32人，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由40.00万股变更为39.50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27.75元/股，限制性股票的总额为人民币1,096.125万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与股本39.50万元，其余资金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825.75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13299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15年4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5年5月14日召开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5年6月1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10月28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无锡乾创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388号）文件核准，公司非公开向无锡乾创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苏州创思博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网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等10个机构及钟华、梁铭妹等21个自然人合计发行1,187.072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36.8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731.75万元，各股东以股权出资，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与股本人民币1,187.0725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012.8225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14704号”《验资报告》。同时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售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1,060.7116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2.9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599.9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47.5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852.49万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1,060.7116万元，其余资金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073.5341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14706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15年10月15日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等议案。根据公司2015年10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内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及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经调整后，公司确定激励对象为93人，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69.415万股。”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22.46元/股，限制性股票的总额为人民币3,805.06万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与股本169.415万元，其余资金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242.9491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15121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15年11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刘学峰、钱波已离职，根据《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其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拟对原激励对象刘学峰、钱波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25万股（原获授股数为2.5万股，经2014年度权益分派后变更为6.25万股）进行回购注销。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对本次拟回购注销的价格由原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35.59元/股，调整为14.19元/股”。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与股本6.25万元，其他金额冲减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2,236.6991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15194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83,550,486.00元，由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转增基准日期为2016年3月11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5,917,477.00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6]7864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5年10月15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等议案，其中首期授予权益已于2015年10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5年12月03日出具天职业字[2015]15121号验资报告。预留权益在首期权益授予后12个月内一次性授予，且授予条件与首期授予权益的授予条件相同。公司2016年7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议案》，经调整后，公司确定激励对象为6人，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28,750股，授予价格为12.97元/股”。截至2016年8月10日，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总额为人民币5,560,887.50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与股本428,750.00元，其余资金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6,346,227.00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6]14301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6年8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目前公司已经完成了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股票授予、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以及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股票授予，从授予日至今，已有部分被激励对象陆续离职，根据相关规定，需对已离职的7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55.625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因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成，根据《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即由授予日2014年11月21日的35.59元/股调整为5.63元/股（经2014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后调整为14.19元/股，再经2015年度权益分配方案调整为5.63元/股）；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即由授予日2015年8月19日的27.75元/股调整为11.05元/股；根据《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对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即由授予日2015年10月26日的22.46元/股调整为8.93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元/股。”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与股本 556,250.00 元，其他金额冲减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5,789,977.00 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6]14880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6 年 2 月 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201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2016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和 2016 年 2 月 23 日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6 年 9 月 6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024 号）文件核准，公司获准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不超过 200,000,000 股。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5,789,977.00 元，公司拟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5,994,195.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51,784,172.00 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6]16330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6 年 9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2016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及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以及《关于向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确定首期授予激励对象为 114 人，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为 3,661,000 股，授予价格为 12.08 元/股。截至 2016 年 11 月 22 日，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的总额为人民币 44,224,880.00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与股本 3,661,000.00 元，其余资金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55,445,172.00 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6]16802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7 年 9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议案》，公司确定首期授予激励对象为 26 人，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为 926,500 股，授予价格为 9.11 元/股”。截至 2017 年 9 月 19 日，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总额为人民币 8,440,415.00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与股本 926,500.00 元，其余资金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56,371,672.00 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7]17278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7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锁定的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同时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及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东方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2014、2015、2016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进行调整，经调整后具体回购方案如下：（1）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2人离职，公司对2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62,5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5.59元/股（原获授股数为25,000股，原获授股份价格为35.59元/股）；（2）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对象中2人离职，公司对2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8,75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1.01元/股（原获授股数为15,000股，原获授股份价格为27.75元/股）；（3）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2人离职，公司对2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1,875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8.89元/股（原获授股数为12,500股，原获授股份价格为22.46元/股）；（4）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4人离职，公司对4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6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2.04元/股（原获授股数为60,000股，原获授股份价格为12.08元/股）；（5）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达成，公司对11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到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80,3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2.04元/股（原获授股数为1,080,300股，原获授股份价格为12.08元/股）。综上所述，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1,243,425股，回购金额为14,479,280.75元。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与股本1,243,425.00元，冲减资本公积13,235,855.75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55,128,247.00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7]17507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8年5月15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锁定的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同时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及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2015、2016、2017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进行调整，经调整后具体回购方案如下：（1）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6人离职，公司对6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7,5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8.849元/股（原获授股数为15,000股，原获授股份价格为22.46元/股）；（2）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对象中2人离职，公司对2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12,5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2.885元/股（原获授股数为112,500股，原获授股份价格为12.97元/股）；（3）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18人离职，公司对18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404,25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1.995元/股（原获授股数为404,250股，原获授股份价格为12.08元/股）；（4）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对象中1人离职，公司对1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9.065元/股（原获授股数为30,000股，原获授股份价格为9.11元/股）；由于其中有5名激励对象系各期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重复出现的情况，因此本次回购注销涉及激励对象共计 22 人。综上所述，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584,250 股，回购金额为 6,902,328.75 元。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与股本 584,25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54,543,997.00 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8]16955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9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拟按照《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对相关已离职的 2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589,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上述回购注销事宜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854,543,997.00 元减少至 853,954,997.00 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9]27645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9 年 8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 2018 年度权益分派具体实施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后 853,954,99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370255 元人民币现金，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1,618,110.74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002758 股，合计转增股本 341,817,519 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195,772,516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853,954,997.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1,195,772,516.00 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9]33273号”《验资报告》。

3. 经营范围

公司所处行业为安防视频监控行业。

公司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安防工程设计；制造电子计算机外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 公司的母公司以及最终控制方

公司的母公司为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投信产”）。

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9年4月、5月，川投信产与刘光先生、蒋宗文先生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取得刘光先生、蒋宗文先生持有的公司东方网力54,385,175股（约占公司总股本6.3686%）、9,5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1.1125%），占东方网力总股本的7.4811%，成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并于2019年6月28日办理完成股权登记过户。

2019年5月17日，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现有总股本剔除853,954,997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002758股，合计转增股本341,817,519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195,772,516股，川投信产持有本公司89,456,865股，仍然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4811%。

2019年9月2日，川投信产取得第一大股东刘光先生所持全部股权的委托（对应股权比例19.1059%），拥有本公司表决权的股权比例合计为26.5870%，至此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川投信产，最终控制方变更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年12月25日，川投信产通过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拍卖取得本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光先生所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0,121,772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的26.32%，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02%），至此川投信产持有本公司149,578,63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5090%，拥有本公司表决权的股权比例为26.587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因刘光先生所持股份被司法冻结拍卖，累计被动减持股份数量比例6.0810%，同时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川投信产在公司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比例减少6.0810%。相关权益变动后，川投信产直接持有公司149,578,63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5090%，持有被委托表决权股份数量为95,626,459股，合计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量为245,205,09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5060%。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川投信产，最终控制方仍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五）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批准报出日

本集团财务报告2022年6月28日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本集团2020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经总体评估，公司预计具备未来十二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经评价，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之财务报表按持续经营之基础编制是恰当的。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7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7 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10.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7 长期股权投资”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以及前段“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7 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1.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本附注“四、10.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集团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集团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本集团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年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①对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②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以及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票据（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和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票据，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票据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划分为各类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以应收款项的账龄迁徙模型预计存续期的历史违约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等无显著回收风险的应收票据单独划分组合，预计存续期内不会发生损失，不计提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額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集团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額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金額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应收账款的客户绝大多数位于中国境内的安帮科技公司或者是公共服务事业单位。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计算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額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违约损失率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其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其他应收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进行处理，详见本附注“四、10.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4)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金融资产逾期超过90天。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 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集团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2. 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10.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四、11. 金融资产减值”。

13. 存货

(1) 存货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4.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本附注“四、11. 金融资产减值”所述。

(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15. 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6. 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集团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7.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6.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8.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研发用电脑设备	5	3%	19.40%
2	房屋及建筑物	30	3%	3.23%
3	机器设备	5	3%	19.40%
4	电子设备	5	3%	19.40%
5	运输设备	10	3%	9.7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四、24. 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四、24. 长期资产减值”。

21.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四、24. 长期资产减值”。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5.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6.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集团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集团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7.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8. 收入

(1) 一般原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集团对不需要安装的以产品交付后确认收入，需安装调试的按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产品服务在服务完成时，根据与客户核对一致的结算依据确认收入。

2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处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9.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9) 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3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6. 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2) 回购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集团或本集团所属子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集团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集团或本集团所属子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新收入准则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按照财政部2017年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的要求，变更相应会计政策，并按规定于2020年1月1日开始执行。	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

注：按照财政部2017年颁发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并于2020年1月1日开始执行，并按新收入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将与销售商品及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年初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原收入准则)	2020年1月1日 (新收入准则)	调整金额
预收款项	40,470,303.98		-40,470,303.98
合同负债		35,739,231.15	35,739,231.15
应交税费	303,311,977.19	308,043,050.02	4,731,072.83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财务报告期没有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财务报表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相关内部报告内部控制政策与程序，进行必要的资产清查、减值测试和债权债务核实，对发现的以前期间的重要前期差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本公司更正的重要前期差错事项已分别于2022年4月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重要前期差错事项具体如下：

1) 长期股权投资事项调整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6年，公司对博雍一号智能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雍一号”）投资10,000.00万元，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按持股比例计算其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2017年3月，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信托”）有限合伙人、上海博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与公司（劣后级合伙人）及丁屹、赵欣、张英星、陶涛（劣后级合伙人）签署《合伙协议》，五矿信托作为优先级合伙人对博雍一号实缴出资20,500.00万元，2020年博雍一号退还五矿信托实缴出资3,600.00万元后，五矿信托对博雍一号实缴出资16,900.00万元。根据《合伙协议》，2017年3月公司成为博雍一号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公司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报表列报时，未考虑扣除优先级合伙人实缴出资额，导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核算存在会计差错。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差错更正包括：2019年度调减投资收益2,977.49万元，调减长期股权投资2,977.49万元。

2) 违规担保涉及的预计负债调整

本公司为北京海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金保理”）、北京市警视达机电设备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警视达”）、北京联合视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视讯”）、盛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联融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出具保证担保书、承诺函；为借款债权人为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科金集团”），借款债务人为济宁恒德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德信”）的委托贷款提供保证，公司就在本事项下出具的《保证合同》未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属于违规担保，详见本附注“六、31. 预计负债”所述，本公司期初按预计承担损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3,500.00万元，预计负债23,500.00万元，但并未计提相应的利息及罚息2,808.49万元。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差错更正包括：2019年度调增信用减值损失2,808.49万元，调增预计负债2,808.49万元。

3) 违规担保涉及预计负债未计提利息及罚息事项调整

2019年3月公司及子公司东方网力（苏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智能”）为北京红嘉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嘉福”）提供违规担保，公司在2019年已就该违规担保事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0,000.00万元，但未计提相应的利息及罚息7,604.37万元（其中2019年应计提2,804.37万元）。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差错更正包括：2019年度调增信用减值损失2,804.37万元，调增预计负债2,804.37万元。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应付职工薪酬核算跨期事项调整

本集团核算的应付职工薪酬为次月计提次月发放，与本公司关于“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的相关规定不一致，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权责发生制的相关要求。

本事项涉及的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2019年度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1,777.91万元，调增主营业务成本0.42万元，研发费用43.53万元，管理费用79.89万元，调减销售费用68.99万元，调增应付职工薪酬1,832.75万元。

上述更正的重要前期差错对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2019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长期股权投资	420,228,483.00	-29,774,906.09	390,453,576.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9,511,292.74	-29,774,906.09	1,789,736,386.65
资产总计	4,016,443,879.55	-29,774,906.09	3,986,668,973.46
应付职工薪酬	3,455,129.06	18,327,513.84	21,782,642.90
流动负债合计	2,567,363,598.67	18,327,513.84	2,585,691,112.51
预计负债	569,572,318.16	56,128,652.97	625,700,971.13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8,138,698.55	56,128,652.97	744,267,351.52
负债合计	3,255,502,297.22	74,456,166.81	3,329,958,464.03
未分配利润	-1,853,305,983.18	-104,231,072.90	-1,957,537,056.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41,628,946.31	-104,231,072.90	637,397,873.41
股东权益合计	760,941,582.33	-104,231,072.90	656,710,509.4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016,443,879.55	-29,774,906.09	3,986,668,973.46

合并利润表：

项目	合并利润表（2019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主营业务成本	252,947,273.64	4,159.21	252,951,432.85
销售费用	132,606,896.33	-689,873.55	131,917,022.78
管理费用	127,172,227.41	798,859.00	127,971,086.41
研发费用	294,217,856.95	435,301.07	294,653,158.02
投资收益	60,780,083.21	-29,774,906.09	31,005,177.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547,435.83	-29,774,906.09	-99,322,341.92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合并利润表（2019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信用减值损失	-2,273,548,791.15	-56,128,652.97	-2,329,677,444.12
利润总额	-3,189,194,194.50	-86,452,004.79	-3,275,646,199.29
净利润	-3,191,084,086.11	-86,452,004.79	-3,277,536,090.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93,272,974.23	-86,452,004.79	-3,279,724,979.0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资产负债表（2019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长期股权投资	2,387,748,775.18	-29,774,906.09	2,357,973,869.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86,962,090.51	-29,774,906.09	3,357,187,184.42
资产总计	5,097,795,842.81	-29,774,906.09	5,068,020,936.72
应付职工薪酬	623,209.75	12,385,219.75	13,008,429.50
流动负债合计	2,817,471,013.96	12,385,219.75	2,829,856,233.71
预计负债	369,443,463.02	28,084,931.51	397,528,394.53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7,841,511.16	28,084,931.51	515,926,442.67
负债合计	3,305,312,525.12	40,470,151.26	3,345,782,676.38
未分配利润	-1,016,299,800.39	-70,245,057.35	-1,086,544,857.74
股东权益合计	1,792,483,317.69	-70,245,057.35	1,722,238,260.3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097,795,842.81	-29,774,906.09	5,068,020,936.72

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利润表（2019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主营业务成本	198,931,100.54	4,159.21	198,935,259.75
销售费用	78,659,668.94	-904,617.53	77,755,051.41
管理费用	71,566,106.33	307,789.17	71,873,895.50
研发费用	143,504,149.11	839,350.33	144,343,499.44
投资收益	302,129,673.17	-29,774,906.09	272,354,767.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0,772,599.82	-29,774,906.09	-100,547,505.91
信用减值损失	-1,471,136,445.80	-28,084,931.51	-1,499,221,377.31
利润总额	-2,055,482,154.15	-58,106,518.78	-2,113,588,672.93
净利润	-2,057,500,522.88	-58,106,518.78	-2,115,607,041.66

受公司历史原因、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的影响，存在部分很难取得充分证据判断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是否为前期会计差错的事项，全面追溯调整比较复杂，公司对已查明事项依据会计准则予以追溯调整，可能还存在追溯调整不完整的情形。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税率	计税基数
增值税	6%、9%、13%	销售税额抵扣进项税额后余额或销售额
企业所得税	5%、15%、16.50%、20%、25%	应纳税所得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应纳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应纳流转税额
地方教育附加	2%	应纳流转税额

2.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00%
东方网力（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网力”）	16.50%
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动力盈科”）	15.00%
西安赛能视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赛能”）	15.00%
重庆网力新视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网力”）	5.00%
贵州网力视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网力”）	5.00%
天津网力智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网力”）	5.00%
宁波市鄞州区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网力”）	20.00%

3.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00]18号）、《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以及《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的相关规定，在我国境内开发生产软件产品，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00%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实际税负超过3.00%的部分即征即退；所退税款由公司用于研究开发软件产品和扩大再生产，不作为公司企业所得税应税收入，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企业所得税

1) 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网力2020年企业所得税率按16.50%执行。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动力盈科自2018年10月16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4202141)，有效期3年，动力盈科2020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15%执行。

3) 本公司之子公司西安赛能符合财税[2011]58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中的鼓励类企业要求，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0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西安赛能2020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15.00%执行。

4) 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网力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2号)中的小型微利企业要求，重庆网力2020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5.00%执行。

5) 本公司之子公司贵州网力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2号)中的小型微利企业要求，贵州网力2020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5.00%执行。

6)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网力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2号)中的小型微利企业要求，天津网力2020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5.00%执行。

7) 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网力符合《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0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0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00万元但不超过300.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0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0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宁波网力2020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20.00%执行。

8) 除上述公司外本公司及下属其他子公司2020企业所得税税率按25.00%执行。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20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20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除另有注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52,886.61	34,168.28
银行存款	47,967,490.67	223,098,024.66
其他货币资金	69,520,469.16	63,131,286.77
合计	117,540,846.44	286,263,479.7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98,109.00	3,805,957.85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69,520,469.16	63,131,286.77

(1)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余额
冻结的银行存款	69,228,126.23	60,090,428.77
保函、承兑、履约等保证金	292,342.93	3,040,858.00
合计	69,520,469.16	63,131,286.77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147,367.24	5,399,251.54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6,147,367.24	5,399,251.54
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		120,000,000.00
合计	6,147,367.24	125,399,251.54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4,844,567.09	18.62	276,950,053.17	90.85	27,894,513.92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32,482,749.10	81.38	810,211,329.65	60.80	522,271,419.45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32,482,749.10	81.38	810,211,329.65	60.80	522,271,419.45
合计	1,637,327,316.19	—	1,087,161,382.82	—	550,165,933.37

(续表)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61,829,875.74	41.97	1,026,209,875.74	96.65	35,62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68,275,067.09	58.03	592,145,130.47	40.33	876,129,936.62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68,275,067.09	58.03	592,145,130.47	40.33	876,129,936.62
合计	2,530,104,942.83	—	1,618,355,006.21	—	911,749,936.62

1) 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139,619,507.67	116,691,696.39	83.58	客户因被其他方提起诉讼前保全等原因，银行账户被长期冻结，无法支付公司款项
客户 2	53,754,421.00	52,721,849.00	98.08	客户因自身项目质量问题无法收到终端用户款项，无支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客户 3	34,901,972.64	31,987,842.00	91.65	所在区域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重要客户丢失，经营情况差，业务处于停滞状态，无偿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客户 4	29,052,110.01	29,052,110.01	100.00	客户回款差，经营的项目规模大幅缩减，已无偿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客户 5	27,606,772.97	26,586,772.97	96.31	客户因自身项目质量问题无法收到终端用户款项，业务处于停滞状态，无支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客户 6	3,599,835.00	3,599,835.00	100.00	业务停滞，项目结束后未收到回款，客户已通过诉讼追索回款但情况不乐观，无力支付公司款项
客户 7	3,592,003.44	3,592,003.44	100.00	客户因自身项目质量问题无法收到终端用户款项，无支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客户 8	3,545,614.36	3,545,614.36	100.00	客户因自身项目质量问题无法收到终端用户款项，无支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名称	年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客户 9	2,974,830.00	2,974,830.00	100.00	客户公司已经注销，无法追偿欠款
客户 10	2,093,400.00	2,093,400.00	100.00	客户公司已经注销，无法追偿欠款。
客户 11	1,991,000.00	1,991,000.00	100.00	下游客户拖欠款项严重，经营困难，无支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客户 12	1,197,000.00	1,197,000.00	100.00	客户发生重大变化，拖欠款项严重，银行抽贷导致资金流断裂，无支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客户 13	916,100.00	916,100.00	100.00	公司已就欠款事项进行仲裁，裁决生效后执行效果不理想，客户没有偿付能力
合计	304,844,567.09	276,950,053.17	—	—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37,164,735.80	18,680,463.12	13.62
1—2年	109,295,231.74	32,258,463.40	29.51
2—3年	492,183,006.12	221,186,268.58	44.94
3—4年	338,426,880.82	282,673,239.93	83.53
4年以上	255,412,894.62	255,412,894.62	100.00
合计	1,332,482,749.10	810,211,329.65	—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48,234,257.80
1—2年	117,284,736.41
2—3年	669,251,521.12
3—4年	400,975,743.26
4年以上	301,581,057.60
合计	1,637,327,316.19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本年计提	收回或转回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6,209,875.74	26,104,173.44	19,531,986.88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本年计提	收回或转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2,145,130.47	217,356,962.85	
合计	1,618,355,006.21	243,461,136.29	19,531,986.88

(续表)

项目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转销或核销	其他增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5,832,009.13		276,950,053.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9,236.33	810,211,329.65
合计	755,832,009.13	709,236.33	1,087,161,382.82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全额计提后本年收回或转回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收回或转回原因
广州巨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	现金收回	本期收回已计提坏账
盛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335,986.88	现金收回	本期收回已计提坏账
上海浩然网络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891,000.00	现金收回	本期收回已计提坏账
新疆新通兴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9,490,000.00	现金收回	本期收回已计提坏账
福州量子中金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635,000.00	现金收回	本期收回已计提坏账
合计	19,531,986.88	—	—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55,832,009.1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4	销售款	174,586,251.73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15	销售款	118,306,508.88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16	销售款	61,958,708.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17	销售款	51,998,7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18	销售款	50,037,246.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19	销售款	36,371,01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0	销售款	34,217,728.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1	销售款	30,987,19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22	销售款	27,515,3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3	销售款	26,011,75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4	销售款	24,985,23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5	销售款	17,554,127.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6	销售款	15,775,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7	销售款	12,636,504.3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8	销售款	11,625,398.78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9	销售款	9,247,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0	销售款	8,991,120.44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1	销售款	7,875,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2	销售款	7,172,3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3	销售款	5,25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4	销售款	4,855,994.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5	销售款	4,818,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6	销售款	4,681,9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7	销售款	4,333,54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8	销售款	2,60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9	销售款	805,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40	销售款	635,5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合计	—	755,832,009.13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客户 1	139,619,507.67	1-4 年	8.53	116,691,696.39
客户 41	137,176,194.00	2-3 年	8.38	61,784,157.78
客户 42	82,092,182.20	1-4 年	5.01	82,076,384.58
客户 43	71,732,389.79	4 年以内	4.38	52,575,541.30
客户 2	55,529,131.00	4 年以内	3.39	52,722,967.70
合计	486,149,404.66	—	29.69	365,850,747.7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8) 年末应收账款质押情况

年末应收账款质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六、5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所述。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5,684,042.67		15,684,042.67
1-2年	103,225,987.49		103,225,987.49
2-3年	35,331,870.09	34,185,860.50	1,146,009.59
3年以上	4,334,704.81	1,952,800.74	2,381,904.07
合计	158,576,605.06	36,138,661.24	122,437,943.82

(续表)

项目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23,585,568.82		223,585,568.82
1-2年	83,813,086.68		83,813,086.68
2-3年	11,375,059.11		11,375,059.11
3年以上	8,184,912.15		8,184,912.15
合计	326,958,626.76		326,958,626.7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北京银泰锦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0,108,139.80
苏州壹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7,000,000.00
苏州江恒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4,728,000.00
北京红嘉福科技有限公司	11,870,461.50
北京国泰一佳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846,027.37
合计	133,552,628.67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账款未结算的主要原因系涉及财务资助未收回以及供应商未及时供货。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北京银泰锦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0,108,139.80	1-2年	50.52	
苏州壹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3年	10.72	17,000,000.00
苏州江恒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4,728,000.00	2-3年	9.29	14,728,000.00
北京红嘉福科技有限公司	11,870,461.50	1-2年	7.49	
北京国泰一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846,027.37	2年以内	6.21	
合计	133,552,628.67	—	84.23	31,728,000.00

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0,554,565.16	259,189,814.05
合计	300,554,565.16	259,189,814.05

5.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中粮信托理财产品(注1)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注2)	120,000,000.00	
资金占用	164,346,388.88	164,346,388.88
股权转让款	127,650,000.00	55,000,000.00
保证金	28,890,246.10	28,242,724.10
应收股权个税款	16,549,324.65	
公司往来款	20,983,723.84	27,678,809.19
备用金	9,132,665.48	7,636,414.87
押金	3,490,808.87	6,566,155.87
其他	3,209,311.99	3,405,529.54
合计	774,252,469.81	572,876,022.45

注1: 2019年4月19日, 宁波网力与中粮信托签署《中粮信托·睿元三号单一资金信托》信托合同, 委托中粮信托进行信托投资, 信托资金总额不超过30,000.00万元。实际执行时, 第一期信托资金规模13,000.00万元于2019年4月22日生效, 第二期信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托资金规模 15,000.00 万元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生效，预期收益率 7.2%/年，信托存续期为 12 个月，信托计划于信托期间每年 6 月 20 日及 12 月 20 日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当期信托利益。中粮信托收到信托资金后，向恒德信发放信托贷款 28,000.00 万元。2019 年 6 月 26 日，公司如期收到信托收益。2019 年 12 月 20 日信托收益未能如期兑付，信托计划出现违约。

2020 年 2 月 20 日，中粮信托向宁波网力出具《信托利益分配通知书》（2019 中粮单字第 007 号—FPTZ），说明由于受托人分别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及 2020 年 1 月 15 日向融资人发送《催款通知书》，融资人恒德信仍未支付其欠付的利息，根据《信托合同》第十七条约定提前终止信托，并向恒德信出具《债权换让通知》（2019 中粮单字第 007-1-ZR01）将信托债权 28,000.00 万元转让给了宁波网力。

注 2：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与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签订编号为 GJJ1812072、GJJ1812073、GJJ1812083、GJJ1812084、GJJ1812085、GJJ1812086 及 GJJ1812093 共 7 份《北京银行对公客户结构性存款协议》，共计购买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45,000.00 万元，2019 年 3 月产品到期后，本公司陆续收到北京银行回款本金 33,000.00 万元及部分利息，剩余 12,000.00 万元本金未收回。本公司多次向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发出《关于 1.2 亿元结构性存款的催收函》进行催收，但未收到回款，本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对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提起诉讼，因该案北京银行相关人员涉及刑事犯罪，法院以需先刑后民的原则，裁定驳回起诉。本公司认为本公司有权要求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返还其尚未归还的人民币 1.2 亿元本金和 3.5 亿元本金对应的利息，以及逾期付款的罚息。基于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的偿付能力判断该笔金融工具未发生信用减值，因此针对该笔其他应收款未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已就该事项向北京金融法院提起诉讼，详见本附注“十五、7. 关于公司结构性存款事项的说明”所述。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11,490,674.15		302,195,534.25	313,686,208.40
年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2,464,604.09		163,155,299.09	165,619,903.18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5,594,514.98	5,594,514.98
其他减少	13,691.95			13,691.95
年末余额	13,941,586.29		459,756,318.36	473,697,904.65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07,624,867.68
1-2年	506,149,606.49
2-3年	141,540,106.13
3-4年	12,681,708.94
4年以上	6,256,180.57
合计	774,252,469.81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减少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2,195,534.25	163,155,299.09		5,594,514.98		459,756,318.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490,674.15	2,464,604.09			13,691.95	13,941,586.29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490,674.15	2,464,604.09			13,691.95	13,941,586.29
合计	313,686,208.40	165,619,903.18		5,594,514.98	13,691.95	473,697,904.65

注：其他变动系香港网力外币报表折算变动影响。

1) 按单项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恒德信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100.00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刘光	164,346,388.88	82,173,194.44	50.00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	120,000,000.00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亿诺德(天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72,650,000.00	72,650,000.00	100.00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长兴祥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30,000.00	4,017,313.65	13.38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长兴天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970,000.00	3,340,403.65	13.38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陕西软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6,804,203.93	16,804,203.93	100.00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股权激励个税	16,549,324.65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北京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16,866.32	4.17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800,000.00	241,782.46	4.17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湘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00,000.00	62,529.95	4.17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0	41,686.63	4.17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海金保理	200,000.00	8,337.33	4.17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合计	743,849,917.46	459,756,318.36	—	—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2,625,543.03	1,704,679.58	13.50
1年至2年	6,658,606.49	2,871,650.75	43.13
2年至3年	2,235,902.20	1,178,207.67	52.69
3年至4年	2,681,708.94	1,986,256.60	74.07
4年以上	6,200,791.69	6,200,791.69	100.00
合计	30,402,552.35	13,941,586.29	—

3) 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无。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594,514.98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珠海市威思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5,594,514.98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合计		5,594,514.98	—	—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恒德信	理财产品	280,000,000.00	1-2年	36.16	280,000,000.00
刘光	资金占用	164,346,388.88	1-2年	21.23	82,173,194.44
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	理财产品	120,000,000.00	2-3年	15.50	
亿诺德(天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72,650,000.00	1年以内	9.38	72,650,000.00
长兴祥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转让款	30,030,000.00	1-2年	3.88	4,017,313.65
合计	—	667,026,388.88	—	86.15	438,840,508.09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8) 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857,103.39		21,857,103.39
发出商品	36,198,376.86		36,198,376.86
库存商品	29,014,472.04	1,382,134.55	27,632,337.49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87,069,952.29	1,382,134.55	85,687,817.74

(续表)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883,508.29	1,214,640.92	9,668,867.37
发出商品	53,850,383.55		53,850,383.55
库存商品	85,042,272.42	51,609,898.67	33,432,373.75
工程施工	94,758,483.38		94,758,483.38
合计	244,534,647.64	52,824,539.59	191,710,108.05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转出	
原材料	1,214,640.92			1,214,640.92		
库存商品	51,609,898.67	-502,173.64		49,725,590.48		1,382,134.55
合计	52,824,539.59	-502,173.64		50,940,231.40		1,382,134.55

(3) 年末存货抵押、质押担保的金额：无。

(4) 年末存货使用受限情况：

年末存货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六、5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所述。

(5) 年末存货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无。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	100,159,061.06	66,801,274.97	33,357,786.09
合计	100,159,061.06	66,801,274.97	33,357,786.09

(续表)

项目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	72,344,340.07	59,122,981.71	13,221,358.36
合计	72,344,340.07	59,122,981.71	13,221,358.36

8. 其他流动资产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认证、抵扣增值税等	44,467,877.05	44,553,258.77
预缴企业所得税		36,590,935.35
其他	720.43	
合计	44,468,597.48	81,144,194.12

9.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未实现融资收益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06,703,548.95		1,357,553.32	105,345,995.63	4.65%-6%
分期收款股权转让款	188,100,000.00	50,678,354.26	6,124,449.24	131,297,196.50	4.75%
合计	294,803,548.95	50,678,354.26	7,482,002.56	236,643,192.13	—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未实现融资收益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31,494,537.80	1,087,768.73	2,286,851.58	28,119,917.49
分期收款股权转让款	261,250,000.00	32,951,982.70	14,929,167.92	213,368,849.38
合计	292,744,537.80	34,039,751.43	17,216,019.50	241,488,766.87

注：分期收款股权转让款系本公司为了融资需要，将分期收款股权转让款进行了质押，该款项系出售给京投轨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质押的该笔款项年末账面价值13,129.72万元。2022年6月，京投轨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就该股权转让相关业绩补偿承诺对刘光及本公司提起了诉讼，详见本附注“十五、16.收到北京市人民法院关于京投轨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的应诉通知书”所述。

(2) 坏账减值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34,039,751.43	34,039,751.43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账面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27,184,596.57	27,184,596.57
本年转回			-7,678,293.26	-7,678,293.26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1,087,768.73	-1,087,768.73
年末余额			52,458,286.01	52,458,286.01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无。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重庆网力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87,688,046.06			-72,001,814.43	735,873.66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185,285,985.00			-32,652,779.58		
北京物灵科技有限公司	8,513,782.07			764,210.17		4,020,872.49
深圳博雍一号智能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450,187.80			-42,450,187.80		
视云融聚(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17,021,635.11			37,463.61		
E-Ford Limited	18,853,980.02			113,030,734.78	-8,245,478.73	
CABNET HOLDINGS BERHAD	30,639,960.85		31,249,398.42	130,414.61	479,022.96	
合计	390,453,576.91		31,249,398.42	-33,141,958.64	-7,030,582.11	4,020,872.49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重庆网力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16,422,105.29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152,633,205.42	36,601,179.95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物灵科技有限公司				13,298,864.73	
深圳博雍一号智能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视云融聚(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2,059,605.80		14,999,492.92	2,059,605.80
E-FordLimited				123,639,236.07	
CABNET HOLDINGS BERHAD					
合计		2,059,605.80		320,992,904.43	38,660,785.75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长期股权投资受限情况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受限原因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152,633,205.42	冻结
北京物灵科技有限公司	13,298,864.73	出质
合计	165,932,070.15	—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无限城市（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940,152.23	7,644,528.56
北京通成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4,940,152.23	9,644,528.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受限情况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受限原因
无限城市（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940,152.23	冻结
北京通成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冻结
合计	4,940,152.23	——

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宁波晨晖盛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830,881.45	18,936,047.19
北京创新工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967,901.15	20,417,821.82
深圳前海盛世泰金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141,964.47	3,267,990.95
深圳科甲技术有限公司		16,422,700.00
骑士联盟（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52,500,000.00	52,500,000.00
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2,000,000.00	312,000,000.00
智车优行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45,325,008.48	30,975,079.17
钉钉拍（深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深圳微服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注1）		113,241,490.15
北京云逍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2）		13,478,854.54
ZPARKCAPITAL, L. P.	33,679,037.08	24,786,229.88
GRAPHSQL, Inc.	2,515,348.95	2,689,325.10
DanhuaCapitalIII, L. P.	7,942,549.15	8,882,736.10
BRCInnovationL. P.	3,142,966.03	13,753,472.84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Knightscope, Inc.	159,916,164.14	136,781,516.26
KINDERLABROBOTICS, INC.	3,849,691.00	4,115,958.00
合计	756,811,511.90	777,249,222.00

注1、2018年12月，根据与上海圣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微服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博雍一号智能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投资协议，本公司出资12,000.00万元增资深圳微服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服机器人”），取得16.67%的股权。投资协议约定微服机器人在2026年12月31日前未能IPO成功，本公司有权要求微服机器人或其创始股东现金回购股权。2020年12月，经公司管委会决议批准，转让与上海圣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微服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博雍一号智能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对微服机器人16.67%的股权投资权利，受让方为亿诺德（天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7,255.00万元。

注2、2018年12月，公司出资7,000.00万元增资北京云逍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逍遥”），取得14.89%的股权。根据本公司与云逍遥签署的投资协议，2025年12月31日前未能IPO成功且IPO前估值低于22.00亿元或未能以15.00亿元的估值被收购，本公司有权要求云逍遥回购股权。2020年12月，经公司管委会决议批准，转让持有的云逍遥14.89%的股权投资权利，受让方为亿诺德（天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0.00万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年末受限情况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受限原因
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2,000,000.00	出质以及冻结
合计	302,000,000.00	—

13.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 其他增加	5,374,537.46	5,374,537.46
2. 年末余额	5,374,537.46	5,374,537.4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1,086,752.05	1,086,752.05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 计提或摊销	159,295.29	159,295.29
(2) 其他增加	927,456.76	927,456.76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1,086,752.05	1,086,752.05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4,287,785.41	4,287,785.41
2. 年初账面价值		

注：年末投资性房地产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六、5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所述。

14.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38,659,218.68	224,177,702.80
固定资产清理	6,327.47	
合计	138,665,546.15	224,177,702.80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4.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研发用电脑设备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79,945,670.18	71,170,548.87	1,393,987.43	17,786,157.17	29,043,137.37	399,339,501.02
2. 本年增加金额	42,642,794.89	-	-	390,737.71	179,321.30	43,212,853.90
(1) 购置	42,642,794.89			390,737.71	179,321.30	43,212,853.90
3. 本年减少金额	37,339,104.57	5,374,537.47	114,879.98	5,016,664.91	980,764.52	48,825,951.45
(1) 处置或报废	37,059,839.21		114,879.98	4,976,044.92	980,764.52	43,131,528.63
(2) 其他	279,265.36	5,374,537.47		40,619.99		5,694,422.82
4. 年末余额	285,249,360.50	65,796,011.40	1,279,107.45	13,160,229.97	28,241,694.15	393,726,403.47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97,676,783.08	12,081,200.65	1,352,167.80	14,336,460.49	16,754,162.08	142,200,774.10
2. 本年增加金额	44,803,521.76	2,141,885.88	-	1,223,997.62	2,319,615.72	50,489,020.98
(1) 计提	44,803,521.76	2,141,885.88		1,223,997.62	2,319,615.72	50,489,020.98
3. 本年减少金额	18,389,187.47	927,456.76	111,433.55	4,575,493.38	780,997.96	24,784,569.12
(1) 处置或报废	18,257,172.31		111,433.55	4,541,910.82	780,997.96	23,691,514.64
(2) 其他	132,015.16	927,456.76		33,582.56		1,093,054.48
4. 年末余额	124,091,117.37	13,295,629.77	1,240,734.25	10,984,964.73	18,292,779.84	167,905,225.96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32,910,301.05			50,723.07		32,961,024.12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研发用电脑设备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2. 本年增加金额	54,417,918.02					54,417,918.02
(1) 计提	54,417,918.02					54,417,918.02
3. 本年减少金额	216,983.31					216,983.31
(1) 处置或报废	216,983.31					216,983.31
4. 年末余额	87,111,235.76	-	-	50,723.07	-	87,161,958.83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74,047,007.37	52,500,381.63	38,373.20	2,124,542.17	9,948,914.31	138,659,218.68
2. 年初账面价值	149,358,586.05	59,089,348.22	41,819.63	3,398,973.61	12,288,975.29	224,177,702.80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年末使用受限制的固定资产

年末使用受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本附注“六、5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所述。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闲置原因
苏州智能固定资产	63,200,232.52	项目未投入使用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电脑软件	专利技术和软件著作权	存储管理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58,367,740.29	77,130,660.78	2,473,811.99	6,858,231.59	144,830,444.65
2. 本年增加	326,548.68	8,490,566.04			8,817,114.72
(1) 购置	326,548.68	8,490,566.04			8,817,114.72
3. 本年减少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58,694,288.97	85,621,226.82	2,473,811.99	6,858,231.59	153,647,559.37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30,613,332.16	55,523,419.59	1,170,649.58	377,202.74	87,684,604.07
2. 本年增加	6,734,022.99	12,291,187.64	175,555.56	137,164.74	19,337,930.93
(1) 计提	6,734,022.99	12,291,187.64	175,555.56	137,164.74	19,337,930.93
3. 本年减少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37,347,355.15	67,814,607.23	1,346,205.14	514,367.48	107,022,535.00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10,129,310.39				10,129,310.39
2. 本年增加					
(1) 计提					
3. 本年减少					
4. 年末余额	10,129,310.39	-	-	-	10,129,310.39
四、账面价值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电脑软件	专利技术和软件著作权	存储管理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年末账面价值	11,217,623.43	17,806,619.59	1,127,606.85	6,343,864.11	36,495,713.98
2. 年初账面价值	17,625,097.74	21,607,241.19	1,303,162.41	6,481,028.85	47,016,530.19

16. 商誉

(1) 商誉原值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西安赛能	38,840,178.40			38,840,178.40
动力盈科	100,539,539.08			100,539,539.08
广州嘉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856,195.97			150,856,195.97
合计	290,235,913.45			290,235,913.45

(2) 商誉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计提	处置	
西安赛能	18,258,926.70	2,321,965.27		20,580,891.97
动力盈科	100,539,539.08			100,539,539.08
广州嘉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856,195.97			150,856,195.97
合计	269,654,661.75	2,321,965.27		271,976,627.0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信息		
	主要构成	确定方法	本年是否发生变动
西安赛能	长期资产、商誉	独立现金流	否
动力盈科	长期资产、商誉	独立现金流	否
广州嘉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长期资产、商誉	独立现金流	否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西安赛能目前尚无处置计划，因此本公司采取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来估计其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名称	商誉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重要假设及其合理理由	关键参数及其理由
西安赛能	18,259,286.43	注1	注2	注3

注1：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管理层基于五年财务预算的现金流预测确定，超过五年的现金流量以第五年的现金流量为基础予以确定。

注2：重要假设及其合理理由：管理层根据资产组历史年度的经营情况、市场竞争、2020年及以后年度预计可实现项目收入情况等因素综合分析确定相关重要假设。

注3：管理层根据长期增长战略时运用的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为5.11%-92.52%，预测期利润率为7.89%-8.38%；稳定期增长率5.12%，利润率为8.38%；折现率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的税后折现率17.34%。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装修工程	2,944,249.05	265,005.63	1,908,147.74		1,301,106.94
其他	700,165.99	2,752.29	675,393.17		27,525.11
合计	3,644,415.04	267,757.92	2,583,540.91		1,328,632.05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弥补亏损	397,752.84	59,662.93		
股权激励			7,320,421.71	732,042.24
合计	397,752.84	59,662.93	7,320,421.71	732,042.24

注：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系西安赛能根据可弥补亏损确认。

(2)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7,055.00	14,558.25	1,122,214.98	168,332.25
合计	97,055.00	14,558.25	1,122,214.98	168,332.2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82,257,896.33	3,088,869,002.91
可抵扣亏损	1,010,749,937.45	447,059,359.02
合计	3,493,007,833.78	3,535,928,361.9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2020年		1,461,361.51
2021年	18,237,337.75	18,237,337.75
2022年	70,700,527.19	70,700,527.19
2023年	64,127,763.37	64,127,763.37
2024年	292,532,369.20	292,532,369.20
2025年	565,151,939.94	
合计	1,010,749,937.45	447,059,359.02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武汉市武昌区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三期项目租赁服务	49,394,946.16	50,523,903.62
东莞市公交站亭视频监控系统项目	1,980,910.62	5,376,757.36
“平安普洱”市级视频监控平台项目	479,941.54	6,630,326.32
康保县“数字城管”系统多网合建项目		579,795.82
预付的购建长期资产款项		11,637,567.22
合计	51,855,798.32	74,748,350.34

20.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49,900,000.00	447,700,000.00
保证借款	29,997,661.85	152,232,500.00
质押借款	722,217,784.07	353,620,000.00
已计提未到期利息		1,016,946.67
合计	902,115,445.92	954,569,446.67

1) 年末信用借款明细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债权人	起始日	到期日	金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太平庄支行	2019-4-13	2020-4-12	4,900,000.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太平庄支行	2019-5-28	2020-5-27	5,000,000.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太平庄支行	2019-6-14	2020-6-13	110,000,000.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太平庄支行	2019-7-13	2020-7-12	5,000,000.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太平庄支行	2019-7-13	2020-7-12	25,000,000.00
合计	—	—	149,900,000.00

注：2019年4月，本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太平庄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太平庄支行”）签订授信额度为14,99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后陆续签订累计借款额为14,990.00万元的借款合同。截止2020年12月30日，上述借款本息均已逾期，资产负债表日后债权人已提起诉讼并结案。

2) 年末保证借款明细

债权人	起始日	到期日	金额	借款条件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钟寺支行	2019-3-6	2020-3-5	19,999,228.55	注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钟寺支行	2019-3-11	2020-3-10	9,998,433.30	注2
合计	—	—	29,997,661.85	—

注1：2019年3月，本公司的子公司动力盈科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钟寺支行签订了授信额度为2,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并于当日签订2,000.00万元的借款合同，该笔借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尚未归还本金1,999.92万元，本息均已逾期，资产负债表日后债权人已提起诉讼，尚未结案。

注2：2019年3月，本公司的子公司广州嘉崎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钟寺支行签订了2,000.00万元的借款合同，该笔借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尚未归还本金999.84万元，本息均已逾期，资产负债表日后债权人已提起诉讼，尚未结案。

3) 年末质押借款明细

债权人	起始日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深圳市民信惠保理有限公司	2020-08-21	2021-02-20	2,482,950.00	注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太平庄支行	2020-05-29	2020-11-11	4,900,000.00	注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20-02-20	2021-02-21	31,000,000.00	注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20-08-13	2021-01-29	77,842,500.00	注4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债权人	起始日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南湖支行	2020-09-04	2021-09-03	90,000,000.00	注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20-11-27	2020-11-26	84,600,000.00	注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19-03-22	2020-11-03	100,000,000.00	注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19-05-14	2020-11-26	62,000,000.00	注8
海金保理	2018-12-14	2020-12-31	29,392,334.07	注9
海金保理	2020-11-04	2021-10-25	210,000,000.00	注10
深圳市民信惠保理有限公司	2020-12-14	2021-06-13	30,000,000.00	注11
合计	—	—	722,217,784.07	

注1：2020年8月，本公司下属四川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网力”）与深圳市民信惠保理有限公司签署保理额度为900.00万元借款合同，到期日为2021年2月20日，实际借款金额700.00万元。借款条件为以《四川省南充市公安局大数据合成作战多维感知应用系统政府采购合同》项目应收款1,200.00万元质押；赵丰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2020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48.30万元。

注2：2020年5月，本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太平庄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质押贷款490.00万元，贷款期限为首日提款日起一年，第11个月偿还10%本金，剩余款项到期结清。借款条件为应收账款质押，2020年11月11日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太平庄支行宣布贷款提前到期。

注3：2020年2月，本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3,600.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21年2月21日。借款条件为本公司下属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网”）提供保证担保、应收账款质押。截止2020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3,100.00万元。

注4：2020年8月，本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970.00万欧元，贷款期限6个月。借款条件为深圳东网提供保证担保、应收账款质押。

注5：2020年9月，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南湖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9,000.00万元，到期日为2021年9月3日，该笔借款条件为深圳东网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本公司以出售给京投轨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转让款质押。

注6：2020年11月，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授信额度为8,46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取得借款8,460.00万元，到期日为2021年11月26日。借款条件为深圳东网、上海网力视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网力”）提供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保证担保,同时以本公司持有的深圳市深网视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网视界”)100%股权及部分应收账款质押。

注7:2019年3月,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融资额为10,000.00万元保理协议,取得借款10,000.00万元,到期日为2020年3月4日,担保方式为应收账款转让。2020年4月20日,签署保理融资协议之补充/变更协议,贷款展期期限至2020年11月3日。

注8:2019年5月,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贷款金额为6,5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协议,取得借款6,500.00万元,到期日为2020年3月27日,担保方式为应收账款质押。2020年4月20日,签署贷款展期协议,期限延至2020年11月26日。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尚未归还本金6,200.00万元。

注9:2018年12月,本公司与海金保理(以下简称“海金保理”)签订国内保理业务合同,合同约定保理融资额度为8,000.00万元,额度有效期为1年,借款条件为应收账款转让以及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刘光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20年12月3日签署补充协议,偿还期限延长至2020年12月31日。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尚未归还本金2,939.23万元。

注10:2020年10月,本公司与海金保理签订国内保理业务合同,合同约定保理融资额度为21,000.00万元,额度有效期为首次提款日起355个自然日,借款条件为深圳东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深圳东网将持有的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科金集团”)的6.0472%股权质押、应收款项质押以及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刘光就保理融资款中的15,8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11:2020年11月,本公司与深圳市民信惠保理有限公司签订国内保理合同,合同约定保理融资额度为6,000.00万元,到期日为2021年6月13日,实际借款金额3,000.00万元。借款条件为E-FORDLIMITED依福特有限公司提供股票质押、应收账款转让。

(2) 逾期短期借款情况

年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376,189,995.92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债权人	起始日	到期日	年末余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太平庄支行	2019-04-13	2020-04-12	4,900,000.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太平庄支行	2020-05-29	2020-11-11	4,900,000.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太平庄支行	2019-05-28	2020-05-27	5,000,000.00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债权人	起始日	到期日	年末余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太平庄支行	2019-06-14	2020-06-13	110,000,000.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太平庄支行	2019-07-13	2020-07-12	5,000,000.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太平庄支行	2019-07-13	2020-07-12	25,000,000.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钟寺支行	2019-03-06	2020-03-05	19,999,228.5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钟寺支行	2019-03-11	2020-03-10	9,998,433.3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19-03-22	2020-11-03	10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19-05-14	2020-11-26	62,000,000.00
海金保理	2018-12-14	2020-12-31	29,392,334.07
合计	—	—	376,189,995.92

21.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67,084,644.89	28,248,688.44		395,333,333.33
合计	367,084,644.89	28,248,688.44		395,333,333.33

注：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者的议案》。公司拟引入成都高新新经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经济创投”）作为投资者，对全资子公司动力盈科进行增资。新经济创投拟出资人民币50,000.00万元，认购动力盈科新增注册资本2,320.00万元，剩余47,680.00万元计入动力盈科的资本公积。公司同意放弃对上述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购权。

2019年4月24日，公司与新经济创投、动力盈科签署《关于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2019年6月24日，公司与新经济创投、动力盈科签署《关于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及《关于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之补充协议》，新经济创投向动力盈科增资金额由50,000.00万元调整为35,000.00万元，新经济创投已足额支付增资款，动力盈科尚未进行工商变更。根据相关协议约定，自增资款全部拨付完成日届满12个月之日（含当日）起至增资款全部拨付完成日届满15个月之日止的期间内，本公司应当以新经济创投认可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现金、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发行的用于受让新经济创投持有的动力盈科全部股权的定向可转债）受让新经济创投持有的全部动力盈科股权。

2020年3月1日，新经济创投、动力盈科、本公司以及刘光签订了《关于动力盈科股权回购相关事项的协议》，为保证本公司履行回购协议，本公司将持有的中盟科技有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盟科技”）、广州嘉崎、宁波网力、海科金集团的全部股权质押给新经济创投。

2020年12月30日，鉴于公司与新经济创投签订《关于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和《关于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等协议，针对其中涉及的回款条款，各方达成最新的回购协议，新的协议约定回款时间为2021年12月31日前。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尚未履行该笔股权回购义务。

22. 应付票据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7,288,658.44
合计		17,288,658.44

23.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15,566,969.07	309,379,426.60
1-2年	101,088,524.48	160,614,364.62
2-3年	120,366,333.36	29,738,930.83
3年以上	26,209,478.07	18,417,662.78
合计	363,231,304.98	518,150,384.8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商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6,883,992.33	资金紧张
湖北泰跃卫星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2,964,301.37	资金紧张
北京旷视科技有限公司	7,835,504.91	资金紧张
北京长盛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904,284.00	资金紧张
山西君悦信诚商贸有限公司	5,019,999.98	资金紧张
合计	119,608,082.59	—

24.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35,253,322.79	33,369,032.81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2年	3,499,465.93	1,124,174.48
2-3年	55,258.62	404,318.59
3年以上	486,521.62	841,705.27
合计	39,294,568.96	35,739,231.15

2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20,735,204.61	172,269,697.64	168,065,444.95	24,939,457.3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47,438.29	6,702,606.35	7,040,713.72	709,330.92
辞退福利		8,311,543.42	7,746,020.37	565,523.05
合计	21,782,642.90	187,283,847.41	182,852,179.04	26,214,311.27

注：本集团因资金紧张，未按时发放部分员工工资，部分员工已提起劳动仲裁，截至2020年12月31日，提起劳动仲裁尚未支付的金额为81.11万元，资产负债表日后欠薪员工陆续提起仲裁。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682,247.33	148,700,370.01	144,657,870.23	22,724,747.11
职工福利费		1,562,458.46	1,562,458.46	
社会保险费	618,539.67	7,766,446.08	7,151,047.64	1,233,938.11
其中：医疗保险费	616,911.82	7,379,011.93	6,764,169.71	1,231,754.04
工伤保险费	579.01	84,504.19	83,405.66	1,677.54
生育保险费	1,048.84	302,929.96	303,472.27	506.53
住房公积金	793,248.90	11,503,455.36	11,741,718.34	554,985.9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1,168.71	1,939,306.38	2,154,688.93	425,786.16
劳务派遣		797,661.35	797,661.35	
合计	20,735,204.61	172,269,697.64	168,065,444.95	24,939,457.30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045,669.25	6,390,861.47	6,733,071.43	703,459.29
失业保险费	1,769.04	311,744.88	307,642.29	5,871.63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合计	1,047,438.29	6,702,606.35	7,040,713.72	709,330.92

26.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77,531,742.67	280,978,895.72
企业所得税	84,806.89	1,322,987.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357,959.01	13,397,831.10
个人所得税	18,215,763.56	2,539,365.57
教育费附加	6,523,008.21	5,913,855.48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00,164.42	3,863,018.70
土地使用税	24,699.75	13,173.20
其他	7,420.10	13,922.34
合计	318,945,564.61	308,043,050.02

27.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56,863,026.62	2,460,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4,158,649.48	141,292,528.80
合计	541,021,676.10	143,752,528.80

27.1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款利息	56,863,026.62	2,460,000.00
合计	56,863,026.62	2,460,000.00

(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前五名）

借款单位	年末余额	逾期原因
广东百达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400,000.32	资金紧张
海金保理	18,082,391.95	资金紧张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太平庄支行	6,510,010.18	资金紧张
湘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941,069.81	资金紧张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钟寺支行	1,298,127.78	资金紧张
合计	55,231,600.04	—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7.2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诉讼赔偿款(注1)	305,737,357.52	
企业间借款(注2)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应付减资款	21,8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代垫款	20,976,428.90	4,836,333.29
股权激励回购(注3)	15,592,261.38	
融资服务费	4,481,132.07	4,481,132.07
押金及保证金	1,108,585.22	915,330.22
房租	519,886.40	34,659.08
股权转让款	227,360.85	227,360.85
其他	3,715,637.14	797,713.29
合计	484,158,649.48	141,292,528.80

注1：应付诉讼赔偿款主要包括应付海科金集团诉讼赔偿款27,604.37万元，该款项系2019年3月本公司及子公司苏州智能为海科金集团向红嘉福提供人民币20,000.00万元借款提供违规担保，签署的《保证合同》已经《公证书》（（2019）京中信内经证字19557号）公证，2020年1月，海科金集团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苏州智能所致。

注2：企业间借款系有息负债广东百达丰电子科技实业有限公司融资本金11,000.00万元。

注3：公司因未按约定履行股权回购义务，陆续被股权激励对象提起诉讼。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百达丰电子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借款展期
北京市商汤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撤资款
合计	130,000,000.00	—

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2,691,763.18	90,763,670.9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7,353,155.45	101,348,924.14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2,104,627.71	2,514,756.42
已计提未到期利息		1,053,173.35
合计	192,149,546.34	195,680,524.81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注1)	9,691,763.18	32,985,892.98
质押借款(注2)	123,000,000.00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7,777,777.92
合计	132,691,763.18	90,763,670.90

注1:2018年8月,本公司与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融资金额5,000.00万元,扣除风险金,手续费等实际融资金额为4,750.00万元,合同约定年利率如遇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调整时,自基准利率调整日对租金按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的调整作出同方向、同幅度的调整按比例调整。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笔款项尚未归还本金969.18万元,根据2020年9月11日签订的补充协议,剩余款项应于2021年6月25日付清,本公司将其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2:形成原因详见本附注“六、30.长期借款”所述。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注1)	21,016,666.70	43,333,333.36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注2)	11,316,666.70	23,333,333.36
湘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3)	25,019,822.05	34,682,257.42
合计	57,353,155.45	101,348,924.14

注1:2017年11月,本公司与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融资金额13,000.00万元。合同约定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三年期贷款基准利率+0.85%。

注2:2017年11月,本公司与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金额7,000.00万元。合同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三年期贷款基准利率+0.85%。

注3:2018年,本公司与湘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租赁合同,合同约定租赁本金5,000.00万元,期限36个月,合同约定年利率8.30%;后签署变更协议,最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终租赁到期日为2020年12月14日，融资条件应收账款质押。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笔款项已逾期。

29. 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注1）	25,300,000.00	
川投信产（注2）	29,000,000.00	
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23,600,000.00
合计	54,300,000.00	23,600,000.00

注1：2020年6月，本公司与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融资金额3,000.00万元，合同约定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1.25%。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笔款项尚未归还本金2,530.00万元。

注2：2020年，本公司向控股股东川投信产申请短期流动资金支持，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从川投信产取得短期流动资金支持本金余额为2,900.00万元。

30.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注）	26,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26,000,000.00	100,000,000.00

注：2017年3月1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91422017280006]的并购贷款合同，借款金额22,000.00万元，期限为5年，利息按季支付。同时签订编号为[YZ9142201728000601]的权利质押合同进行担保，质押物为本公司持有的动力盈科100%股权。该借款年初未偿还的本金余额为15,000.00万元（其中5,000.00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20年归还100万元后的借款余额为14,900.00万元（2020年未按合同约定的还款计划偿还借款，2021年3月浦发银行北京分行与本公司签订《并购贷款合同之变更合同》，对原还款计划进行了变更，本公司根据该变更合同，将其中的12,300.00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 预计负债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对外提供担保（注1）	358,592,520.22	622,385,444.84
合同纠纷诉讼（注2）	4,667,246.44	1,895,287.84
产品售后维护费	788,848.16	1,420,238.45
股份维权支出（注3）	14,077,931.47	
合计	378,126,546.29	625,700,971.13

注1：对外提供担保的预计负债包括：

(1) 2017年4月13日，盛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联融资”）与中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民国际”）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由中民国际以人民币9,000.00万元的价格受让盛联融资所有的租赁设备，再将租赁设备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出租给盛联融资，租金总额为10,031.68万元。同日，本公司未经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批准与中民国际签署《回购协议》，约定在盛联融资违约时，由本公司回购《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租赁设备及租赁债权，回购金额合计10,031.68万元。《融资租赁合同》签署后，盛联融资未按照合同约定如期履行付款义务。2019年12月12日，中民国际向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按照《回购协议》的约定履行回购义务，承担全部债权金额共计5,074.14万元。2019年本公司就该事项预计可能承担损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5,074.14万元，2020年由于中民国际收到偿还债务1,940.00万元，本公司转回相应预计负债1,940.0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项担保事项预计负债余额为3,134.14万元。

(2) 2018年3月29日，昌都市高腾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都高腾”）与中兴融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融创”）签署《合作协议书》，约定了中兴融创向昌都高腾借入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通过信托计划购买本公司的股票。2018年8月28日，昌都高腾与中兴融创、刘光签署《合作协议书补充协议》，约定由刘光协调本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函》内容为本公司通过开具银行支票的方式为中兴融创在《合作协议书》项下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19年11月6日，《合作协议书》项下信托计划终止。2019年12月2日，昌都高腾向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对中兴融创、刘光、王君、本公司提起诉讼，称因中兴融创未按《合作协议书》约定履行还款义务，因此要求中兴融创立即向昌都高腾返还出借资金、资金占用利息及违约金共计3,109.59万元，要求刘光、王君、本公司对中兴融创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公司根据2021年2月4日资产负债表日后判决结果计提预计负债1,639.06万元。

(3) 2018年5月28日，海科金集团与恒德信签订《委托贷款合同》，约定由海科金集团向恒德信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17,000.00万元，贷款期限为36个月，2021年6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月11日到期，到期后一次性还本付息。其后，本公司与海科金集团签订《保证合同》，约定由本公司为恒德信在上述《委托贷款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海科金集团放款后，恒德信将17,000.00万元款项以借款的方式，借予北京国泰一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一佳”）。国泰一佳再将该款项通过投向深圳博雍智动未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雍智动”）的方式间接投向本公司参股公司北京物灵科技有限公司和智车优行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根据国泰一佳与海科金集团及相关方签署的《债权转为财产份额的行权协议》，海科金集团有权在国泰一佳实际投资入伙博雍智动之日起三年内选择随时将其对恒德信及国泰一佳的债权与国泰一佳持有的博雍智动合伙财产份额进行转换。公司就在本事项下出具的《保证合同》属于无效担保，但可能因对该《保证合同》的无效存在过错，而承担恒德信无法清偿债务的部分责任，公司就该事项预计可能承担损失计提预计负债，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项担保事项预计负债余额为11,256.47万元。

(4) 2018年12月25日，本公司为海金保理向警视达提供的保理融资借款人民币5,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海金保理向联合视讯提供的保理融资借款人民币5,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海金保理向盛联融资提供的保理融资借款人民币20,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就在本事项下出具的《保证合同》属于无效担保，但可能因对该《保证合同》的无效存在过错，而承担警视达、联合视讯、盛联融资无法清偿债务的部分责任。本公司就该事项预计可能承担损失计提预计负债，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项担保事项预计负债余额为19,829.59万元。

注2：因到期债务不能偿还，日常经营活动受阻，公司存在多项合同纠纷，经审慎评估，对尚未结案合同纠纷诉讼确认预计负债466.72万元。

注3：因公司未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于2020年11月向公司下发[2020]12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予以行政处罚。上述行政处罚作出后，部分买入公司股票的投资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以公司为被告向北京一中院、北京金融法院提起诉讼，主张由公司就前述信息披露违规事项对其造成的损失承担民事赔偿责任。本公司根据诉讼案件数量、涉及金额参考专业法律机构判断的预期赔偿比例确认预计负债1,407.79万元。资产负债表日后陆续被新的投资者提起诉讼，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均未结案。

32.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补助	2,805,786.76		1,052,169.96	1,753,616.80
合计	2,805,786.76		1,052,169.96	1,753,616.80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2017年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2,805,786.76			1,052,169.96
合计	2,805,786.76			1,052,169.96

(续表)

政府补助项目	本年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7年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1,753,616.8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753,616.80	—

注：递延收益系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公共安全的人工智能服务平台关键技术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补助资金的批复》（京发改（审）[2017]167号），本公司于2017年取得该政府补助资金。

33. 股本

本公司股本为1,195,772,516.00股，每股面值1元，具体股份种类与构成为：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变动增减（+、-）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	354,904,745.00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	354,904,745.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840,867,771.00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840,867,771.00			
合计	1,195,772,516.00			

(续表)

项目	本年变动增减（+、-）额		年末金额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177,612,604.00	-177,612,604.00	177,292,141.00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	-177,612,604.00	-177,612,604.00	177,292,141.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77,612,604.00	177,612,604.00	1,018,480,375.00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177,612,604.00	177,612,604.00	1,018,480,375.00
合计			1,195,772,516.00

34. 资本公积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202,604,496.06			1,202,604,496.06
其他资本公积	69,372,057.98	4,020,872.49	3,497,890.06	69,895,040.41
合计	1,271,976,554.04	4,020,872.49	3,497,890.06	1,272,499,536.47

35. 库存股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库存股	15,592,261.38			15,592,261.38
合计	15,592,261.38			15,592,261.38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6.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年末金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26,844.20	-8,262,164.25				-8,262,164.25		-2,935,320.0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48,872.24	-7,030,582.11				-7,030,582.11		6,018,290.13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570,758.65	-1,231,582.14				-1,231,582.14		11,339,176.51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20,292,786.69							-20,292,786.69	
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二、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04,376.33				-4,704,376.33		-4,704,376.3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04,376.33				-4,704,376.33		-4,704,376.33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5,326,844.20	-12,966,540.58				-12,966,540.58		-7,639,696.38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7.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7,451,276.63			137,451,276.63
合计	137,451,276.63			137,451,276.63

3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上年年末余额	-1,853,305,983.18	1,386,661,048.1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104,231,072.90	-32,929,239.65
其中：《企业会计准则》新规定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		-15,150,171.54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104,231,072.90	-17,779,068.11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年初余额	-1,957,537,056.08	1,353,731,808.5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3,853,270.19	-3,279,724,979.0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543,885.5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未分配利润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3,001,390,326.27	-1,957,537,056.08

3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5,300,297.16	238,917,311.62	353,502,239.04	252,951,432.85
其他业务	302,752.30	144,813.90		
合计	255,603,049.46	239,062,125.52	353,502,239.04	252,951,432.85

注：本年营业收入下降主要系公司资金短缺、无法偿付到期债务以及违规担保等事项涉及大量诉讼，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经营业务急剧萎缩所致。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0.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5,191.59	1,395,453.46
教育费附加	414,731.66	1,202,257.86
房产税	560,044.42	597,832.62
土地使用税	114,893.77	103,367.22
车船使用税	31,494.80	47,600.00
印花税	657,706.48	1,714,541.08
其他	7,646.87	24,656.67
合计	2,401,709.59	5,085,708.91

41.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672,328.16	64,250,527.07
市场宣传费	1,773,817.71	4,099,749.41
差旅、交通费	6,127,813.65	14,143,093.82
租赁费	6,157,058.52	10,198,857.34
办公招待费	6,143,912.13	23,952,368.33
折旧与摊销	2,194,803.65	3,265,897.78
产品售后维护	-1,041,519.00	9,160,439.77
股权激励成本		361,667.19
其他	318,125.05	2,484,422.07
合计	58,346,339.87	131,917,022.78

注：销售费用减少主要系本年员工离职，人员大幅减少，职工薪酬降低；疫情影响及经营业务萎缩导致市场宣传费、差旅、交通费、租赁费等费用相应减少。

42.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722,624.11	54,894,584.88
办公招待费	8,854,425.67	15,137,238.20
差旅、交通费	3,166,353.48	7,953,757.94
租赁费	6,908,306.34	4,970,137.68
中介机构费	16,209,165.30	28,852,043.30
折旧与摊销	3,110,638.88	9,502,306.47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股权激励成本		488,730.37
其他	741,714.17	6,172,287.57
合计	78,713,227.95	127,971,086.41

注：管理费用减少主要系本年员工离职，人员大幅减少，职工薪酬降低；办公招待费、差旅、交通费等日常费用因疫情影响相应减少。

43.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9,322,857.95	167,969,860.58
办公招待费	1,776,716.79	4,285,210.25
差旅、交通费	2,156,994.29	8,764,066.60
租赁费	13,552,830.37	17,466,234.12
实验与器材	2,438,795.93	3,899,263.55
中介机构费	3,286,162.82	6,172,547.53
折旧与摊销	66,267,209.45	77,437,855.92
股权激励成本		-1,361,822.58
其他	3,239,618.54	10,019,942.05
合计	202,041,186.14	294,653,158.02

注：研发费用减少主要系本年员工离职，人员大幅减少，职工薪酬降低；办公招待费、差旅、交通费、租赁费等费用因疫情影响相应减少；本年处置部分固定资产导致折旧与摊销费减少。

44.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4,582,125.63	161,096,384.66
减：利息收入	10,840,646.97	14,595,738.73
其中：融资收益收入	9,723,693.99	11,328,873.23
手续费支出	3,738,290.26	38,092,526.99
汇兑净损失	-364,744.40	-2,972,036.77
其他支出		4,481,132.07
合计	117,115,024.52	186,102,268.22

45. 其他收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软件增值税退税	7,892,230.56	51,543,318.64
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注)	1,052,169.96	1,052,169.96
国产大飞机C919客舱机载智能集成信息服务与管理项目开发项目		34,882.32
技术创新能力提升项目		37,222.22
个税手续费返还	224,237.61	350,535.28
合计	9,168,638.13	53,018,128.42

注：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本年发生额系递延收益摊销转入，详见本附注“六、32.递延收益”所述。

46.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141,958.64	-99,322,341.9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035,180.69	104,651,251.7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276.5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68,839.16	-2,924,930.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748,938.27	1,185,090.19
理财产品收益		27,416,107.14
合计	-44,938,085.39	31,005,177.12

4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84,692.45	1,790,550.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4,527,851.58	28,794,855.25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248,688.44	-17,084,644.89
合计	29,163,855.59	13,500,761.20

48.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预付款项减值损失	-36,138,661.24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223,929,149.41	-1,309,852,624.19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165,619,903.18	-291,965,263.34
财务担保预期损失	208,483,847.70	-622,385,444.84
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25,404,664.82	-105,474,111.75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242,608,530.95	-2,329,677,444.12

4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502,173.64	-60,528,673.5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059,605.80	-36,601,179.9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4,417,918.02	-32,961,024.12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0,129,310.39
商誉减值损失	-2,321,965.27	-260,999,725.18
合计	-58,297,315.45	-401,219,913.23

50.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4,233,121.29	-693,264.62	-4,233,121.29
其中：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4,233,121.29	-693,264.62	-4,233,121.2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233,121.29	-693,264.62	-4,233,121.29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合计	-4,233,121.29	-693,264.62	-4,233,121.29

5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318,243.15	8,204,202.47	5,318,243.15
其他	699,077.26	1,412,856.69	699,077.26
合计	6,017,320.41	9,617,059.16	6,017,320.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企业研究开发资助项目补助	1,409,300.00	1,560,000.00
宁波市鄞州区四明金融小镇2018年度政策兑现款	1,111,000.00	
鄞州四明金融小镇2019年度政策奖励	858,600.00	
2019年企业研发资助	451,000.00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高新补贴	335,000.00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政府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关村科学城管理委员会 2020 海淀区技术防疫专项补贴资金	300,000.00	
2020 年度企业国内市场开拓项目资助	234,650.00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重点支持企业经费资助项目	152,800.00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补贴	150,000.00	
日本网力政府疫情补助金	129,386.00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奖励资金		179,600.00
商务资金、人才补贴、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452,500.00
科创委第二批企业资助、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补助		827,000.00
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奖励款		300,000.00
科学技术局补助资金		150,000.00
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省级财政奖励资金		300,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拟资助项目补助		2,902,000.00
深圳市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补助		598,300.00
中小企业服务署 2019 年度企业国内市场开拓项目资助		290,470.00
深圳宝安区科技创新局专项资金		295,400.00
其他	186,507.15	348,932.47
合计	5,318,243.15	8,204,202.47

5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9,785.40	2,844,930.78	149,785.40
商业赔偿、罚款支出	293,078,509.84	1,720,054.90	293,078,509.84
罚款支出	453,889.80	1,301,775.97	453,889.80
违约金	2,095,045.99		2,095,045.99
盘亏损失	876,291.93		876,291.93
公益性捐赠	15,240.00		15,240.00
无收回的预付款项	33,186.31		33,186.31
其他	3,451.46	151,503.42	3,451.46
合计	296,705,400.73	6,018,265.07	296,705,400.73

5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165,814.77	1,251,233.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518,605.31	638,658.12
合计	352,790.54	1,889,891.6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1,044,509,203.8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1,127,300.9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02,291.3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79,561.5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297,153.13
可加计扣除项目的影响	-19,157,453.2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669,071.5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3,248,590.23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确认递延所得税适用税率变化时，期初纳税差异净额乘以适用税率差额)	
其他	
所得税费用	352,790.54

54.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5,699,832.67	8,204,202.47
利息收入	1,032,091.91	3,267,409.56
收到往来款	216,394,695.33	39,309,859.62
保证金及押金	11,971,223.95	7,964,093.00
备用金等	4,562,553.20	5,311,267.75
退还预缴企业所得税	35,654,563.06	
合计	275,314,960.12	64,056,832.4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费	26,394,617.23	40,655,796.80
办公招待费	17,665,701.55	43,428,612.77
交通差旅费	11,487,376.45	30,756,939.84
实验器材与研发	1,437,450.58	4,403,963.28
市场宣传、印制费	1,773,817.71	4,099,749.41
中介机构费	22,672,764.19	30,790,437.19
往来资金	116,165,225.50	164,291,000.00
保证金及押金备用金		4,193,980.00
其他	5,559,204.68	66,211,329.70
合计	203,156,157.89	388,831,808.99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对外投资债转股退回款项	35,061.38	
股权转让意向金		418,066,000.00
合计	35,061.38	418,066,000.0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99,500,000.00	350,000,000.00
筹资保证金退回	1,982,860.00	35,000,000.00
云信票据贴现未终止确认		36,600,000.00
质押的定期存款解除质押金额		20,000,000.00
合计	101,482,860.00	441,6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筹资相关的手续费、保证金支出	5,212,649.69	73,261,649.44
偿还非金融机构借款	70,500,000.00	10,000,000.00
减资减少现金	1,200,000.00	
承兑票据	23,600,000.00	
合计	100,512,649.69	83,261,649.44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44,861,994.35	-3,277,536,090.90
加: 信用减值损失(收益以“-”填列)	242,608,530.95	2,329,677,444.12
资产减值损失(收益以“-”填列)	58,297,315.45	401,219,913.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648,316.27	54,758,981.10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9,337,930.93	27,944,060.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83,540.91	4,714,603.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4,233,121.29	693,264.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149,785.40	2,844,930.7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29,163,855.59	-13,500,761.20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18,975,612.18	166,811,190.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44,938,085.39	-31,005,177.1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72,379.31	1,557,474.86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53,774.00	-1,901,717.00
合同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06,524,463.95	-94,520,638.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70,628,749.19	211,056,675.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58,254,391.62	-351,527,930.72
其他	-39,970,81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98,217.06	-568,713,776.6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48,020,377.28	223,132,192.94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23,132,192.94	463,194,860.63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450,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111,815.66	-690,062,667.69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48,020,377.28	223,132,192.94
其中：库存现金	52,886.61	34,168.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967,490.67	223,098,024.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48,020,377.28	223,132,192.94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48,020,377.28	223,132,192.9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9,228,126.23	冻结的款项，注1
货币资金	292,342.93	保函保证金，注1
应收账款	300,749,903.88	质押的应收账款，注2
存货	581,009.96	存放于恒邦大厦（未实际控制）
存货	8,873,063.10	借出的存货
固定资产	441,885.66	存放于恒邦大厦（未实际控制）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52,500,381.64	因诉讼被查封的房产，注3
固定资产-运输设备	6,079,398.87	因诉讼被查封的车辆，注3
投资性房地产	4,287,785.41	因诉讼被查封的房产，注3
长期应收款	131,297,196.50	质押，注4
长期股权投资	165,932,070.15	出质或冻结的股权，注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40,152.23	出质或冻结的股权，注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2,000,000.00	出质或冻结的股权，注5
合计	1,047,203,316.56	

注1：货币资金使用受限系被冻结以及保函保证金，详见本附注“六、1. 货币资金”所述。

注2：应收账款使用受限主要系公司融资需要，将部分应收账款进行了质押，详见本附注“六、3. 应收账款”、“六、20. 短期借款”、“六、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述。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3：因公司诉讼事项，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被查封，详见本附注“六、20. 短期借款”、“六、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六、31. 预计负债”所述。

注4：长期应收款使用受限主要系公司融资需要，将部分项目进行了质押，详见“六、9. 长期应收款”、“六、20. 短期借款”所述。

注5：本年末质押和冻结的股权，除本附注“六、10. 长期股权投资”、“六、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六、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以及“十七、3. 长期股权投资”所述。

(1) 2019年因深圳慧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就与刘光、本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申请财产保全，2019年11月15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三中院”）下达的裁定书（（2019）京03民初568号）裁定冻结本公司持有的北京物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无限城市（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北京通成网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西安赛能的股权、动力盈科的股权。

(2) 香港网力所投资联营企业 E-ford Limited 与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签署《质押合同》，该合同约定 E-ford Limited 将其持有 100.00 万股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作为质权，为公司在不超过 2,300.00 万元人民币的额度内承担质押担保义务。

56.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01,226.22
其中：美元	77,577.43	6.5249	506,184.97
港币	128,958.41	0.84164	108,536.56
欧元	8,847.76	8.025	71,003.27
日元	245,136.00	0.063236	15,501.42
应收账款			839,469.23
其中：美元	128,656.26	6.5249	839,469.23
其他应收款			730,504.31
其中：美元	111,956.40	6.5249	730,504.31
其他应付款			12,550,613.05
其中：美元	1,923,495.08	6.5249	12,550,613.05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1.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设立全资子公司东方网力人工智能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3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东方网力人工智能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工智能”）并在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5MA01WXWC4K，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100.00%。

(2) 设立全资子公司

2020年2月28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东网病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G2MXK5Q，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100.00%。

(3) 转让孙公司Netposa. JAPANCO, Ltd

2020年7月30日，本公司下属香港网力与尉迟晓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将其持有的Netposa. JAPANCO, Ltd股权全部转让给尉迟晓。股权转让完成后，Netposa. JAPANCO, Ltd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网力	上海	上海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设立
香港网力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深网视界	深圳	深圳	安防产品研发	100.00		设立
广州嘉崎	广州	广州	视频图像侦查产品销售	100.00		收购
动力盈科	深圳	深圳	安防监控产品销售	100.00		收购
西安赛能	西安	西安	视频监控产品集成	51.00		收购
苏州智能	苏州	苏州	技术研发推广	100.00		设立
宁波网力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00		设立
重庆网力	重庆	重庆	技术研发推广	100.00		设立
四川网力	成都	成都	技术研发和软件服务	100.00		设立
江苏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网力”）	南京	南京	技术研发推广	100.00		设立
深圳东网	深圳	深圳	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人工智能	北京	北京	技术咨询	100.00		设立
天津网力	天津	天津	硬件软件销售	37.50		设立
贵州网力	贵阳	贵阳	视频监控软硬件销售	100.00		设立
南京博迈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00.00	设立
Netposa Inc.	美国	美国	投资		100.00	设立
Netposa. JAPANCO, Ltd	日本	日本	投资		100.00	设立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西安赛能	49.00	-498,507.92	3,188,148.19	12,940,133.38

(续表)

项目	西安赛能	
	年末余额或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或上年发生额
流动资产	64,958,449.36	71,844,402.99
非流动资产	254,340.52	295,641.43
资产合计	65,212,789.88	72,140,044.42
流动负债	38,804,354.42	38,207,820.9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8,804,354.42	38,207,820.98
营业收入	26,299,147.38	61,554,349.29
净利润	-1,017,363.10	7,229,360.98
综合收益总额	-1,017,363.10	7,229,360.9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0,498,292.83	44,124,412.08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盟科技	深圳	深圳	视频监控、安防服务	29.53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或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或上年发生额
	中盟科技	中盟科技
流动资产	555,382,874.08	899,329,462.70
非流动资产	77,735,304.59	30,773,800.21
资产合计	633,118,138.47	930,103,262.91
流动负债	294,139,298.03	475,509,840.69
非流动负债	1,366,562.91	6,403,676.00
负债合计	295,505,860.94	481,913,516.69
少数股东权益	-7,518.09	-5,029.06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337,619,835.62	448,194,775.2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9,699,137.46	132,351,917.12
调整事项	52,934,067.87	52,934,067.87
——商誉	90,203,947.43	90,203,947.43
——其他	-668,699.61	-668,699.61
——减值	-36,601,179.95	-36,601,179.9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2,633,205.34	185,285,985.0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1,539,619.64	165,781,380.57
净利润	-110,577,428.62	-3,105,910.7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0,577,428.62	-3,105,910.79
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所述。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银行借款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10%，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影响。

(2) 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本公司年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关于外币货币性项目的说明。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按照账龄、到期日等要素对本集团的客户资料进行分析以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持续监控。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集团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本附注“六、31. 预计负债”、“十一、2. (3) 关联担保情况”所述。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应收款项历史迁移率模型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详见本附注“六、3. 应收账款”、本附注“六、5. 其他应收款”所述。

3. 流动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管理和筹借贷款以应对预计现金需求。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 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金额和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项目	年末余额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6,147,367.24		756,811,511.90	762,958,879.1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147,367.24			6,147,367.24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6,147,367.24			6,147,367.24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56,811,511.90	756,811,511.90
（1）债务工具投资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2) 权益工具投资			756,811,511.90	756,811,511.90
(二) 应收款项融资				
(三) 其他债权投资				
(四)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40,152.23	4,940,152.2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147,367.24		761,751,664.13	767,899,031.37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395,333,333.33		395,333,333.33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95,333,333.33		395,333,333.3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395,333,333.33		395,333,333.33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本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为交易所等活跃市场年末时点收盘价。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第二层级估值作为公允价值的计量依据。本公司以预期收益率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按管理层基于对预期风险水平的最佳估计所确定的利率折现，以此作为第二层次金融资产的估值技术和主要输入值。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结合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可利用的数据及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收益法、市场法、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成本法。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最近融资或交易价格、报表净资产、投资成本、预计可回收金额等。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川投信产	四川	项目投资及资产管理	2,000,000,000.00	12.5090	26.5870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川投信产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3)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4)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六、10. 长期股权投资”所述。

(5)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成都川投财通信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川川投云链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成都云上天府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股东、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川天府智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川川投信产申万宏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川川大智胜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股东、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智慧华川养老（北京）有限公司	股东、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川川投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丰启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丰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丰启体育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丰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丰启融汇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视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金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资本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众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天岳铭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骏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茂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湘山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鑫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佳汇金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万合并购基金（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先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天津同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天津先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天津九光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北京谱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成都宏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明投资”）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盟科技”）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北京通成网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成网联”）	本公司投资的公司
无限城市（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投资的公司
深圳微服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服机器人”）	本公司投资的公司
视云融聚（广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视云融聚”）	联营企业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迪瑞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自然人股东投资
上海圣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自然人股东投资
深圳市前海恩福特投资有限公司	自然人股东投资
杭州中佑科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自然人股东投资
北京定观休闲健身有限公司	自然人股东投资
北京趣动旅程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自然人股东投资
北京爱耳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耳目科技”）	联营企业投资的公司
刘光	原实际控制人
赵丰	原公司董事长

2.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视云融聚	货款/服务费	969,911.50	2,617,412.37
中盟科技	货款/服务费		358,301.89
无限城市	货款/服务费		283,448.38
北京物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服务费		169,752.00
微服机器人	货款/服务费		163,793.16
合计	—	969,911.50	3,592,707.80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盟科技	销售商品	152,566.37	5,185,511.14
北京物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服务		328,818.52
无限城市	销售商品	94,026.55	
合计	—	262,825.41	5,514,329.66

(2) 关联租赁情况

无。

(3) 关联担保情况

1) 作为担保方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州嘉崎	20,000,000.00	2019-03-06	2022-03-05	否
动力盈科	20,000,000.00	2019-03-10	2022-03-11	否
中盟科技	28,000,000.00	2020-01-06	2023-01-06	否
深圳东网	84,600,000.00	2020-11-27	2021-11-27	否
上海网力	84,600,000.00	2020-11-27	2021-11-26	否

2) 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赵丰	2,482,950.00	2020-08-21	2021-02-20	否
深圳东网	30,000,000.00	2020-02-20	2021-08-27	否
深圳东网	70,031,090.00	2020-08-13	2021-07-16	否
深圳东网	90,000,000.00	2020-09-04	2021-09-03	否
深圳东网、上海网力	82,266,662.48	2020-11-27	2021-11-26	否
刘光	29,392,334.07	2018-12-14	2020-12-31	否
深圳东网、刘光	210,000,000.00	2020-11-04	2021-10-25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6,750,236.09	10,130,491.01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海金保理	239,392,334.07	158,62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海金保理	18,082,391.95	
其他流动负债	川投信产	29,000,000.00	

3.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盟科技	25,347,245.80	13,681,576.42	33,040,986.40	10,536,944.82
应收账款	通成网联	8,735,546.73	7,418,190.51	8,390,414.00	3,633,168.64
其他应收款	爱耳目科技	450,000.00	202,815.00	450,000.00	50,619.92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刘光	164,346,388.88	82,173,194.44	164,346,388.88	
其他应收款	海金保理	200,000.00	8,337.33		
预付账款	中盟科技	360,093.39		718,395.28	
预付账款	爱耳目科技			665,476.34	
预付账款	微服机器人			798,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视云融聚	3,027,861.84	2,741,617.59
应付账款	无限城市		60,1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川投信产	29,000,000.00	

4. 关联方承诺

关联方承诺详见本附注“十一、2. (3) 关联担保情况”所述。

十二、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2014年度-2017年度，本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各年度股权激励具体情况如下：

(1) 2014年股权激励

2014年11月21日公司授予第一期（首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为1,525,000股，授予价格为35.59元/股，限制性股票的总额为人民币54,274,750.00元。

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即行锁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锁定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和36个月，均自授予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内，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被锁定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锁定期后36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在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标的股票解锁，分别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24个月后及36个月后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30%、30%、40%。

(2) 2015年股权激励

2015年8月19日公司授予第一期（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为395,000股，授予价格为27.75元/股，限制性股票的总额为人民币10,961,250.00元。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即行锁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锁定期，第一期预留限制性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24个月，均自授予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内，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被锁定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锁定期后24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在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时，激励对象可分两次申请标的股票解锁，自授予日起12个月、24个月后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50%、50%。

2015年10月26日公司授予第二期（首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为1,694,150股，授予价格为22.46元/股，限制性股票的总额为人民币38,050,609.00元。

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的锁定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和36个月，均自授予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内，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被锁定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锁定期后36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在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标的股票解锁，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24个月后及36个月后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30%、30%、40%。

（3）2016年股权激励

2016年7月19日公司授予第二期（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为428,750股，授予价格为12.97元/股，限制性股票的总额为人民币5,560,887.50元。

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即行锁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锁定期，第二期预留限制性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24个月，均自授予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内，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被锁定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锁定期后24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在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时，激励对象可分两次申请标的股票解锁，自授予日起12个月、24个月后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50%、50%。

2016年11月16日公司授予第三期（首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为3,661,000股，授予价格为12.08元/股，限制性股票的总额为人民币44,224,880.00元。

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的锁定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和36个月，均自授予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内，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被锁定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锁定期后36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在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标的股票解锁，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24个月后及36个月后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30%、30%、40%。

（4）2017年股权激励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7年7月19日公司授予第三期（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为926,500股，授予价格为9.11元/股，限制性股票的总额为人民币8,440,415.00元。

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即行锁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锁定期，第二期预留限制性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24个月，均自授予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内，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被锁定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锁定期后24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在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时，激励对象可分两次申请标的股票解锁，自授予日起12个月、24个月后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50%、50%。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内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4,391,731.0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十三、或有事项

1. 担保事项

(1) 对外担保

本集团违规担保事项如下：

债权人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本金）	担保余额（本金）	备注
阿拉山口市鼎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北京维斯可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000,000.00		已结案
深圳市民信惠保理有限公司	北京银泰锦宏锦宏科技有限公司	27,360,726.00		已结案
中民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盛联融资	100,316,793.60	30,758,396.80	已结案
中安百联（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维斯可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债务人已偿还
昌都高腾	中兴融创	220,000,000.00	17,738,670.10	已结案
中安百联（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维斯可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9,693,636.06	已结案
海科金集团	恒德信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已涉诉
海科金集团	红嘉福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已涉诉
海金保理	警视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已涉诉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债权人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本金)	担保余额(本金)	备注
海金保理	联合视讯	50,000,000.00	50,000,000.00	已涉诉
海金保理	盛联融资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已涉诉
北京大家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维斯可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7,000,000.00	87,000,000.00	未涉诉
合计	—	1,505,677,519.60	835,190,702.96	—

注：据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刘光介绍，本公司可能存在违规为北京维斯可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北京大家玩科技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8,700.00万元提供事项。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未收到任何诉讼请求，本公司亦无任何与该事项相关的材料。

(2) 对内担保

对内担保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一、2. (3) 关联担保情况”所述。

2. 重大诉讼事项

本集团因资金短缺、无法偿付到期债务、员工工资以及违规担保等存在多项诉讼事项，详见本附注“六、20. 短期借款”、“六、25. 应付职工薪酬”、“六、27. 其他应付款”、“六、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六、31. 预计负债”以及“十五、资产负债表日事项”所述。

十四、承诺事项

1. 远期受让协议

2017年4月21日，本公司与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信托”）签署了《平安财富*铂金10号集合信托计划信托合同》（以下简称“信托合同”）。同日，本公司与平安信托签署了《平安财富*铂金10号集合信托计划信托合同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信托合同补充协议”），根据该协议，本公司作为劣后级委托人与其他优先级、中间级委托人共同成立平安财富*铂金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平安信托代表平安财富*铂金10号签订《杭州国基安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杭州国基安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补充协议》、《合作担保协议》对杭州国基安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基安璇”）进行出资并成为国基安璇的有限合伙人，平安信托代表信托计划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合伙企业国基安璇63,000.00万元出资份额。

2017年4月21日，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刘光就上述事项签署了《合作担保协议》、《投资增信协议》，并于2019年3月29日向深圳慧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慧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国安（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慧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科”) 出具了《承诺函》。

2017年4月21日，本公司与深圳慧科、平安信托签署了《远期受让协议》，约定合伙企业投资期限届满前30个工作日，若平安信托（代表信托计划）仍持有部分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份额，深圳慧科有权向本公司发出书面申请，由本公司于投资期限届满前受让标的信托单位，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接受。2017年4月21日，本公司与深圳慧科签署《回购协议》，约定合伙企业投资期限届满之日前30个工作日，本公司有义务按照深圳慧科的书面要求于投资期限届满之日前3个工作日内受让标的信托单位并足额支付标的信托单位转让价款，如发生投资期限提前届满情形，则本公司有义务按照深圳慧科的书面要求于投资期限届满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受让标的信托单位并足额支付标的信托单位转让价款。

本公司签署的上述《远期受让协议》、《回购协议》未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必要的审议程序，属于违规签署，本公司已在2019年9月20日进行公告披露。本公司基于已签署《远期受让协议》、《回购协议》的事实，认为构成重大承诺事项。

2019年12月21日，深圳慧科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1年1月25日，本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民事判决书》，详见本附注“十五、3. 收到关于深圳慧科要求本公司履行《回购协议》相关《民事判决书》”所述。

2022年3月7日，本公司收到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要求东方网力向福建海峡银行履行优先级信托份额回购及付款义务的通知》，详见本附注“十五、4. 收到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要求履行回购义务的通知”所述。

2. 本公司对下列公司认缴出资，尚未足额履行出资义务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尚未履行出资额
苏州智能	252,000,000.00	251,188,000.00	812,000.00
宁波网力	300,000,000.00	292,050,000.00	7,950,000.00
上海网力	50,000,000.00	49,870,000.00	130,000.00
江苏网力	50,000,000.00	500,000.00	49,500,000.00
四川网力	500,000,000.00	380,213,000.00	119,787,000.00
人工智能	10,000,000.00		10,000,000.00
太初投资控股（苏州）有限公司	24,500,000.00		24,500,000.00
合计	1,186,500,000.00	973,821,000.00	212,679,000.00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后注销、处置子公司

(1) 注销子公司贵州网力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20年12月，本公司启动全资子公司贵州网力的注销工作，并于2021年1月27日完成。

(2) 转让子公司天津网力

2020年11月，本公司与天津互联安科技有限公司、天津网安达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回购协议》，本公司将持有的天津网力股权全部转让给天津互联安科技有限公司、天津网安达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1月，本公司已收到股权转让款，并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2. 终止筹划购买北京市警视达机电设备研究所有限公司股份

本公司于2020年5月25日披露《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并签署意向性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2），拟收购北京市警视达机电设备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警视达”）的控股权，可能会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在推进本次股权购买工作过程中，与交易对手方进行了多轮谈判和磋商，但未就警视达股权转让事宜达成一致，截至2021年1月7日，公司于2020年5月25日公告的意向性协议已经到期，交易双方未能达成进入下一步实质阶段的前提条件，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借款纠纷收到《执行裁定书》

本公司于2021年2月20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编号为BC2021022000000350号融资额度协议，融资额度总额叁亿零捌佰万元，额度使用期限2021年2月20日至2022年2月6日。融资额度分为流动资金贷款额度壹亿陆仟贰佰万元用于偿还存量短期贷款，并购贷款额度壹亿肆仟陆佰万元用于存量并购。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后取得借款叁亿零捌佰万元，后因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宣布借款提前到期，向本公司出具贷款提前到期通知书，本公司未按期归还，已被债权人提起诉讼。2021年10月15日，本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执行裁定书》（(2021)京01执1131号），冻结划拨本公司及深圳东网银行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深圳东网股权。

4. 收到关于深圳慧科要求本公司履行《回购协议》相关《民事判决书》

2019年12月21日，深圳慧科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简称“北京三中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按照《回购协议》的约定立即受让信托计划项下中间级委托人中信国安（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持信托单位，并在5,765.59万元额度内与刘光就转让价款承担连带责任，同时要求本公司按照《回购协议》的约定赔偿逾期支付转让价款的损失，与刘光就逾期支付转让价款的违约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21年1月25日，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京03民初568号）北京三中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四十五条、第六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六十四条之规定，判决驳回深圳慧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慧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张的北京慧羽的中间级份额及预期收益、违约金、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律师费等费用的诉讼请求。

《回购协议》的形成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四、1. 远期受让协议”所述

5. 收到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要求履行回购义务的通知

2022年3月7日，本公司收到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海峡银行”）《关于要求东方网力向福建海峡银行履行优先级信托份额回购及付款义务的通知》，该通知指出鉴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已将信托计划项下持有的优先级信托份额及对应的信托受益权向福建海峡银行进行了原状分配，并已将《信托合同》《信托合同补充协议》和本公司于2019年3月向其出具的《承诺函》项下的权利转让给福建海峡银行，福建海峡银行现作为信托计划项下优先级信托份额的委托人及受益人，要求本公司尽快履行按照《承诺函》的约定受让福建海峡银行持有的信托计划项下优先级号信托份额并足额支付转让价款的义务。针对福建海峡银行要求履行的义务中描述的《承诺函》，本公司现有资料显示仅为刘光个人签署，未查见本公司签署的相关资料，因此尚未履行该义务，就该信托计划的形成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四、1. 远期受让协议”所述。

6. 已成交的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情况

上海金融法院将于2021年5月19日10时至2021年5月20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分两笔公开拍卖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光合计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2,136,132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42.851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326%，第一次拍卖流拍。公司于2021年6月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刘光先生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情况，上海金融法院于2021年6月27日10时起至2021年6月28日10时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刘光前述股票进行二拍，第二次拍卖流拍。

鉴于上述两次司法拍卖因无人竞价而流拍，2021年8月，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申请将无限售流通股40,268,668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3.3676%，按照第二次拍卖流拍价进行抵债交付给“海通证券-交通银行-海蓝量化增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上海金融法院予以准许，并办理完成股票过户手续。2021年9月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申请将无限售流通股31,867,4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650%，按照第二次拍卖流拍价进行抵债，交付给海通资管管理的“海通证券-光大银行海通瑞泰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上海金融法院予以准许，并办理完成股权过户手续。

2022年2月，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于2022年2月12日10时起至2022年2月13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公开拍卖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光所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887,458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6.16%，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49%。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7. 关于公司结构性存款事项的说明

公司于2018年12月与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签订编号为GJJ1812072、GJJ1812073、GJJ1812083、GJJ1812084、GJJ1812085、GJJ1812086及GJJ1812093共7份《北京银行对公客户结构性存款协议》，共计购买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4.5亿元，公司根据理财协议将资金打入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账户，2019年3月产品到期后，公司陆续收到北京银行回款本金3.3亿元及部分利息，剩余1.2亿元本金未收回。公司多次向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进行催收，但未收到回款。本公司已聘请北京世辉律师事务所出具《关于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的结构性存款业务相关事宜之法律意见书》，意见书认为本公司与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签署的7份《结构性存款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公司有权要求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返还其尚未归还的人民币1.2亿元本金和3.5亿元本金对应的利息，以及逾期付款的罚息。

2021年4月15日，本公司向北京金融法院对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提起诉讼，要求其支付逾期未兑付本息，2021年4月27日收到北京金融法院的《受理案件通知书》，本案件未开庭进行实质审理，北京金融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审理经济纠纷案件中涉及经济犯罪嫌疑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十一条规定，裁定驳回公司的起诉。本公司不服一审裁定，向北京高院提起上诉。2021年12月21日，本公司收到北京高院下达的（2021）京民终947《民事裁定书》，具体裁定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8. 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对鼎玉合伙诉讼的判决

原告阿拉山口市鼎玉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鼎玉合伙”）诉东方网力、北京维斯可尔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维斯可尔”）、刘光、王君借贷纠纷一案，原告向北京三中院起诉并申请法院查封、冻结了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公司部分不动产及公司股东股份。公司不服一审判决结果，并向北京高院提起了上诉。北京高院于2020年10月20日立案后，依法组成合议庭，进行了公开审理。

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收到北京高院下达的（2020）京民终671号《民事判决书》，北京高院认为：依据本案查明的事实，东方网力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的董事会，并未审议相关担保事宜。东方网力公司对外公布的公告中，并未披露相关对外提供担保的事宜。鼎玉合伙显然对于东方网力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没有尽到必要的注意义务，不构成善意。依据合同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超越权限订立的合同，除相对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超越权限的以外，该代表行为有效。”因鼎玉合伙应当知道东方网力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行为超越权限，仍与东方网力公司订立《保证合同》，故鼎玉合伙与东方网力公司、霍尔果斯骑士联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证合同》无效。鉴于鼎玉合伙对于上市的东方网力公司出具担保的审查不构成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善意，故鼎玉合伙依据《保证合同》主张东方网力公司承担保证责任的诉讼请求，不予支持。综上，北京高院支持东方网力公司的上诉请求。

9. 阿尔特股票案件

本集团联营企业E-Ford Limited（以下简称“依福特”），股东为香港网力以及香港正荣节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正荣”），香港网力持有依福特51.4%的股份，香港正荣持有依福特48.6%的股份。依福特作为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尔特”，股票代码为300825）的首发原股东，持有阿爾特的7,720,520股股票已于2021年3月29日解禁。2021年4月19日，依福特以21元人民币/股的价格出售了2,978,300股阿尔特股票，取得了62,865,705.52元卖出收益。香港正荣称该出售股权事项并未收到依福特任何通知也未召开股东大会。2021年7月香港正荣就该事项对香港网力、邹洋（依福特董事）、依福特以及本公司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提起诉讼，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10. 小油菜案件

2021年7月，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已受理小油菜（北京）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油菜”）诉被告红嘉福、刘光以及本公司合同纠纷一案。根据公司自查未发现公司签署诉讼中描述《兑付承诺函》的记录，公司已在相关司法和刑事调查程序中提出对《兑付承诺函》原件进行鉴定的请求，但因相关当事人尚未提供鉴定样本，无法开展鉴定程序。2021年7月26日，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下发（2021）京0105民初38882号民事判决书，认定小油菜与被告红嘉福、刘光及本公司合同纠纷案适用于《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办理非法集资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第七条第二款规定：人民法院在审理民事案件或者执行过程中，发现有非法集资犯罪嫌疑的，应当裁定驳回起诉或者中止执行，并及时将有关材料移送公安机关或者检察机关，驳回了小油菜起诉。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虽本案件已经被驳回起诉，该案件背后涉及非法集资犯罪案件尚未结案。

11. 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本公司在2018年度根据与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山西中网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中网”）签订的两份《购销合同》，合同金额分别为8,102.64万元、6,354.98万元，合同总金额共计14,457.62万元，全额确认了应收账款14,457.62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账面记录的对山西中网应收账款余额13,717.62万元。

2021年11月22日，山西中网向本公司出具《关于要求根据事实及时更正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该通知指出本公司与其签订的前述《购销合同》始终未实际履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行，双方在《补充协议》中再次确认了山西中网除《工程建设施工合同》约定的义务外，不存在任何雪亮工程项目下向本公司付款的义务；同时根据2019年5月10日由本公司作为委托方、山西中网作为受托付款方，山西泰龙网络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泰龙”）作为收款方共同签订的《委托付款协议》，山西中网依约向收款方支付了约定款项。山西中网称根据该协议将获得的款项分别支付给本公司740.00万元，山西泰龙3,158.97万元。本公司现任管理层在山西中网出具该通知前并不知晓该委托付款协议，对于支付给山西泰龙的3,158.97万元本公司亦未取得其支付的银行进账单等资料。

本公司后续核查确认2018年双方签署的两份购销合同系公司为提前确认收入，将签署的两份《工程建设施工合同》（相关合同约定需要提供平台、前端监控及五年运维服务的全部设备）按照同等金额签署了两份对应的购销合同。后续本公司与山西中网签署了《关于“运城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重点支持城市项目(雪亮工程)”项目的补充协议》（无签订日期），将合同金额由原《工程建设实施合同》合同总金额共计14,457.62万元变更为11,572.38万元，协议签订后本公司未按照变更后的合同金额调减应收账款。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由于本公司尚未与山西中网或实际产品、服务接收方就已提供产品或服务以及款项支付情况确认一致，因此本公司暂未进行账务调整，对山西中网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仍为13,717.62万元。

12. 收到北京仲裁委员会关于上海商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合同争议答辩通知

2018年12月4日，本公司与上海商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商汤”）签署了《运城雪亮工程项目供应协议》，合同约定上海商汤向本公司提供运城雪亮工程所涉及的设备，合同金额为12,513.39万元，本公司已根据上海商汤合同履行情况确认相应成本以及负债。2022年1月本公司收到北京仲裁委员会送达上海商汤《运城雪亮工程项目供应协议》答辩通知，上海商汤向北京仲裁委员会请求裁决支付合同货款及违约金等。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案尚未结案。

13. 收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送达关于海金保理民事起诉状

如本附注“六、20.短期借款3）注9”所述，本公司未按保理业务合同的约定向海金保理偿还借款2,939.23万元及利息。2022年4月，海金保理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就该事项对本公司提起诉讼，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14. 收到北京仲裁委员会关于广州磐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合同争议仲裁通知

2018年12月4日，本公司与广州磐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磐基”）签署了编号为BJ-PR201910013《采购合同》，合同约定广州磐基向本公司提供设备，合同金额为1,667.12万元，本公司已累计支付货款790.14万元，剩余尚未支付货款876.98万元。2022年6月，本公司收到北京仲裁委员会送达广州磐基《采购合同》争议的答辩通知，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广州磐基向北京仲裁委员会请求裁决支付合同货款及违约金等。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案尚未结案。

15. 收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送达关于张惠锋保证合同纠纷法院传票

2022年6月，本公司收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送达关于张惠锋保证合同纠纷的传票。张惠锋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对本公司提起诉讼，在起诉书中张惠锋起诉事实与理由为2019年4月8日，张惠锋与主债务人刘光以及本公司在北京市朝阳区望京签署了《借款暨担保合同》，合同约定刘光向张惠锋借款1,600.00万元，借款期限365天，自2019年4月9日起至2020年4月8日，借款年利率36%，合同约定本公司对刘光全部债务（包括本息、违约金、费用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本协议约定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或展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计算二年。诉讼请求为判令本公司对主债务人刘光基于(2021)京0105民初71996号《民事判决书》所确定债务未能清偿部分1,885.30万元，承担的1/2即942.65万元的赔偿责任，公司自查未发现公司签署上述《借款暨担保合同》的记录，公司已提请相关机构对《借款暨担保合同》原件进行鉴定，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16. 收到北京市人民法院关于京投轨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的应诉通知书

2018年11月19日，本公司与京投轨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乙方”或“京投控股”）、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丙方”、“苏州华启”或“目标公司”）、刘光（“丁方”）签订《关于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京投控股以人民币104,500万元的价格向东方网力购买目标公司95%股权，京投控股将以等值于104,500万元人民币的港币分五期向本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各期在满足协议约定条件的情况分别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的35%、40%、7%、8%、10%。同日本公司与京投控股、目标公司、刘光、长兴天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长兴祥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关于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承诺补偿协议”）。

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有关业绩承诺的主要内容为：目标公司的业绩承诺期为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各年度承诺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人民币1.08亿元、1.29亿元、1.55亿元。若目标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数达到或超过承诺净利润数的90%但未达到100%，则视为目标公司完成2019年度（2020年度）的业绩承诺而无需支付2019年度（2020年度）当期应补偿金额，但京投控股实际支付的第三期（第四期）股权转让价款应按照2019年度（2020年度）实际净利润数占承诺净利润数的比例进行调整，调整金额作为第三期（第四期）递延支付的转让价款（以下称“第三期递延价款”“第四期递延价款”）。若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的累计实际净利润数未能达到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各方同意对乙方应支付的第五期股权转让价款按照如下公式予以调减：调减后的第五期股权转让价款=乙方按照《股权转让协议》应支付的第五期股权转让价款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21年度当期应补偿金额2021年度当期应补偿金额=（业绩承诺期间各年的累计承诺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间各年的累计实际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间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股权对价。

对于业绩承诺期间2021年度当期应补偿金额，京投控股有权直接抵扣第五期股权转让价款，该等情况下京投控股实际向本公司支付的第五期股权转让价款金额应调整为第五期股权转让价款减去当期应补偿金额之后的差额，且京投控股应于支付调减后的第五期股权转让价款时一并支付第三期递延价款及第四期递延价款。若第五期股权转让价款不足以抵扣2021年度当期应补偿金额的，京投控股无需向东方网力支付第五期股权转让价款，且京投控股有权继续直接抵扣第三期递延价款及第四期递延价款。若第三期递延价款及第四期递延价款仍不足以抵扣的，则京投控股无需向本公司支付第三期递延价款及第四期递延价款，且刘光应以现金方式向京投控股支付2021年度当期应补偿金额与第五期股权转让价款、第三期递延价款及第四期递延价款总和之间的差额。

2019年2月28日，本公司与京投轨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投科技”）、京投控股、刘光、目标公司等签署了关于由京投控股受让《股权转让协议》《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补充协议书》，补充协议书约定自签署之日起，京投控股在《股权转让协议》及《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项下的各项权利、权益和义务全部由京投科技承接。

2022年5月6日，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出目标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审定的目标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口径下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孰低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分别完成了承诺净利润数的90.11%、90.16%、53.08%，累计实际净利润数未能达到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按协议京投科技应支付的第五期股权转让价款应予以调减，本公司将无法收取第三期递延价款及第四期递延价款以及第五期股权转让款。

2022年6月6日，本公司收到北京市人民法院关于京投科技转让纠纷的应诉通知书，京投科技起诉刘光要求其承担业绩补偿承诺13,326.04万元，京投科技在起诉状中以其同意按约定的对价受让本公司所转让苏州华启股权的根本原因是在苏州华启不能实现业绩目标时，刘光能够履行补偿义务，认为本公司更知悉了解刘光的履行能力，基于对本公司该项陈述与保证事项的信赖，才最终完成与刘光、本公司之间的股权收购交易为由，将本公司作为第二被告诉请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案尚未结案。

17. 证券虚假陈述案件情况

因公司未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北京证监局”）于2020年11月向公司下发[2020]12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公司及相关责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任人员予以行政处罚。上述行政处罚作出后，部分买入公司股票的投资人因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以公司为被告向北京一中院、北京金融法院提起诉讼，主张由公司就前述信息披露违规事项对其造成的损失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一中院已向公司送达起诉材料的该系列证券虚假陈述案件累计43件，累计诉讼标的金额2,822.21万元。公司已委托专业法律机构代理本公司与相关投资人间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案，本公司已计提相应预计负债，详见“六、31. 预计负债”所述。资产负债表日后陆续被新的投资人提起诉讼，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均未结案。

18. 其他诉讼事项

本集团因资金短缺、无法偿付到期债务、员工工资以及违规担保等存在多项诉讼事项，详见本附注“六、20. 短期借款”、“六、25. 应付职工薪酬”、“六、27. 其他应付款”、“六、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六、31. 预计负债”所述。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

1. 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京调查字2020017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

2020年11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12号）。对公司涉及的信息披露违法事项及相关主体进行行政处罚，公司已按照处罚决定书全额缴纳罚金。

2. 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证监会立案

2022年4月26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的《立案告知书》，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证监会决定对本公司立案。

3. 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2022年5月31日，本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2〕52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自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对上市公司股票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届满的次一交易日（2022年6月9日）起，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退市整理期为十五个交易日，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2022年6月29日，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2,942,498.65	19.40	235,050,484.73	89.39	27,892,013.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2,241,917.61	80.60	618,115,912.75	56.59	474,126,004.86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2,241,917.61	80.60	618,115,912.75	56.59	474,126,004.86
合计	1,355,184,416.26	—	853,166,397.48	—	502,018,018.78

(续表)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07,789,604.22	40.37	770,729,104.22	95.41	37,060,5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3,177,434.98	59.63	468,143,425.97	39.24	725,034,009.01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3,177,434.98	59.63	468,143,425.97	39.24	725,034,009.01
合计	2,000,967,039.20	—	1,238,872,530.19	—	762,094,509.01

1) 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联合视讯技术有限公司	115,634,107.67	92,706,296.39	80.17	客户因被其他方提起诉讼前保全等原因，支付能力较弱
山西世纪宏联科技有限公司	52,501,921.00	51,471,849.00	98.04	客户因项目质量问题无法收到终端用户款项，无支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上海浩然网络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34,901,972.64	31,987,842.00	91.65	客户业务处于停滞状态，无支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新疆新通兴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9,052,110.01	29,052,110.01	100.00	客户经营规模大幅缩减，无支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江西西北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7,306,772.97	26,286,772.97	96.26	客户业务处于停滞状态，无支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名称	年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武汉盛天辰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3,545,614.36	3,545,614.36	100.00	客户因项目质量问题无法收到终端用户款项，无支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合计	262,942,498.65	235,050,484.73	—	—

2)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32,381,551.03	17,143,410.86	12.95
1—2年	104,026,525.22	29,002,595.23	27.88
2—3年	461,617,717.07	207,912,619.77	45.04
3—4年	221,418,144.90	191,259,307.50	86.38
4年以上	172,797,979.39	172,797,979.39	100.00
合计	1,092,241,917.61	618,115,912.75	—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2,655,123.03
1—2年	112,659,479.89
2—3年	629,804,997.07
3—4年	252,014,773.90
4年以上	218,050,042.37
合计	1,355,184,416.26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70,729,104.22	5,240,500.00	18,896,986.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8,143,425.97	149,972,486.78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8,143,425.97	149,972,486.78	
合计	1,238,872,530.19	155,212,986.78	18,896,986.88

(续表)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2,022,132.61		235,050,484.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8,115,912.75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8,115,912.75
合计	522,022,132.61		853,166,397.48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全额计提后本年收回或转回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收回或转回原因
新疆新通兴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9,490,000.00	现金收回	本期收回已计提坏账
盛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335,986.88	现金收回	本期收回已计提坏账
上海浩然网络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891,000.00	现金收回	本期收回已计提坏账
广州巨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	现金收回	本期收回已计提坏账
合计	18,896,986.88	—	—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22,022,132.6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盛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货款	161,986,251.73	评估无法收回	管委会决议	否
广州巨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07,182,558.88	评估无法收回	管委会决议	否
云南金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61,958,708.00	评估无法收回	管委会决议	否
北京开拓天际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51,998,700.00	评估无法收回	管委会决议	否
上海汇之洞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50,037,246.00	评估无法收回	管委会决议	否
杭州盈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36,371,010.00	评估无法收回	管委会决议	否
江西北邮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货款	24,985,231.00	评估无法收回	管委会决议	否
珠海市威思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17,554,127.00	评估无法收回	管委会决议	否
深圳市思亿智能科技有限公	货款	8,472,500.00	评估无法收回	管委会决议	否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司（历史用名：深圳市嘉士杰电子有限公司）					
其他	货款	35,300.00	评估无法收回	管委会决议	否
合计	—	520,581,632.61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重要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山西中网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37,176,194.00	2-3年	10.12	61,784,157.78
北京联合视讯技术有限公司	115,634,107.66	1-3年	8.53	52,006,660.14
山西省投资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1,732,389.79	1-4年	5.29	52,575,541.31
博康云信科技有限公司	68,696,410.18	4年以上	5.07	68,696,410.18
山西世纪宏联科技有限公司	52,501,921.00	1-4年	3.87	34,321,901.63
合计	445,741,022.63	—	32.89	269,384,671.0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231,617.34	2,913,340.65
其他应收款	489,867,395.25	231,807,866.65
合计	496,099,012.59	234,721,207.30

2.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46,180,248.51	24,134,621.90
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注）	120,000,000.00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资金占用	138,646,388.88	138,646,388.88
股权转让款	127,650,000.00	55,000,000.00
保证金	27,575,511.47	29,242,585.56
应收股权个税款	16,549,324.65	
公司往来款	3,062,171.51	6,578,961.49
备用金	6,392,061.02	5,665,500.34
代垫费用	1,534,713.73	440,289.62
合计	687,590,419.77	259,708,347.79

注：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详见本附注“六、5.其他应收款”所述。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14,107,048.86		13,793,432.28	27,900,481.14
年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33,513,861.23		141,903,197.13	175,417,058.36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5,594,514.98	5,594,514.98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47,620,910.09		150,102,114.43	197,723,024.52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42,853,119.50
1—2年	203,280,027.25
2—3年	124,114,931.91
3—4年	12,030,469.08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4年以上	5,311,872.03
合计	687,590,419.77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减少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793,432.28	141,903,197.13		5,594,514.98		150,102,114.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107,048.86	33,513,861.23				47,620,910.09
合计	27,900,481.14	175,417,058.36		5,594,514.98		197,723,024.52

1) 按单项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刘光	138,646,388.88	69,323,194.44	50.00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	120,000,000.00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亿诺德(天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72,650,000.00	72,650,000.00	100.00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长兴祥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30,000.00	4,017,313.65	13.38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长兴天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970,000.00	3,340,403.65	13.38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股权激励个税	16,549,324.65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北京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16,866.32	4.17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中信银行	5,800,000.00	241,782.46	4.17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湘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00,000.00	62,529.95	4.17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0	41,686.63	4.17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海金保理	200,000.00	8,337.33	4.17	按预期可回收金额
合计	421,345,713.53	150,102,114.43	—	—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47,853,794.85	35,542,234.28	14.34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至2年	9,489,027.25	4,276,704.58	45.07
2年至3年	1,614,931.91	1,012,077.83	62.67
3年至4年	2,030,469.08	1,533,410.25	75.52
4年以上	5,256,483.15	5,256,483.15	100.00
合计	266,244,706.24	47,620,910.09	—

3)其中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594,514.9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珠海市威思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5,594,514.98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合计		5,594,514.98	—	—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人工智能	子公司关联往来	158,820,662.59	1年以内	23.10	22,774,883.02
刘光	资金占用	138,646,388.88	1-2年	20.16	69,323,194.4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榆树支行	理财产品	120,000,000.00	2-3年	17.45	
亿诺德(天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72,650,000.00	1年以内	10.57	72,650,000.00
深网视界	子公司关联往来	43,266,188.92	1年以内	6.29	6,204,371.49
合计	—	533,383,240.39	—	77.57	170,952,448.95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8) 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79,487,474.88	381,841,562.24	2,397,645,912.64	2,381,377,474.88	364,363,241.83	2,017,014,233.0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8,955,355.39	36,601,179.95	182,354,175.44	377,560,815.99	36,601,179.95	340,959,636.04
合计	2,998,442,830.27	418,442,742.19	2,580,000,088.08	2,758,938,290.87	400,964,421.78	2,357,973,869.09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上海网力	44,100,000.00	5,770,000.00		49,870,000.00	
贵州网力	5,000,000.00			5,000,000.00	
香港网力	240,021,100.00			240,021,100.00	
深网视界	47,030,000.00			47,030,000.00	
广州嘉崎					
动力盈科	363,503,540.03			363,503,540.03	
西安赛能	50,846,593.02		17,478,320.41	33,368,272.61	17,478,320.41
苏州智能	969,200,000.00	3,890,000.00		973,090,000.00	
天津网力	1,000,000.00			1,000,000.00	
宁波网力	292,050,000.00			292,050,000.00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重庆网力	2,000,000.00			2,000,000.00	
四川网力	1,763,000.00	378,450,000.00		380,213,000.00	
江苏网力	500,000.00			500,000.00	
深圳东网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人工智能					
合计	2,017,014,233.05	398,110,000.00	17,478,320.41	2,397,645,912.64	17,478,320.41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重庆网力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87,688,046.06			-72,001,814.43	735,873.66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185,285,985.00			-32,652,779.58		
北京物灵科技有限公司	8,513,782.07			764,210.17		4,020,872.49
深圳博雍一号智能产业投资合伙企业	42,450,187.80			-42,450,187.80		
视云融聚科技有限公司	17,021,635.11		16,338,312.12	-683,322.99		
北京奇虎网力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340,959,636.04		16,338,312.12	-147,023,894.63	735,873.66	4,020,872.49

(续表)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重庆网力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16,422,105.29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152,633,205.42	36,601,179.95
北京物灵科技有限公司				13,298,864.73	
深圳博雍一号智能产业投资合伙企业					
视云融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奇虎网力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182,354,175.44	36,601,179.95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长期股权投资受限情况

被投资单位	年末账面价值
深网视界	47,030,000.00
广州嘉崎	
西安赛能	33,368,272.61
苏州智能	973,090,000.00
宁波网力	292,050,000.00
四川网力	380,213,000.00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152,633,205.42
北京物灵科技有限公司	13,298,864.73
合计	1,891,683,342.76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5,790,657.58	218,159,754.69	244,046,047.78	198,935,259.75
其他业务	302,752.30	144,813.90		
合计	216,093,409.88	218,304,568.59	244,046,047.78	198,935,259.75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7,023,894.63	-100,547,505.9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61,687.84	364,770,117.0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276.51	1,462,279.6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71,060.07	-2,924,930.05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的股利分配	3,318,276.69	8,409,716.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677,352.95	1,185,090.19
合计	-141,774,240.57	272,354,767.08

十八、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2022年6月28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2020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33,121.2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42,480.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投资收益	17,367,728.8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6,006,323.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8,483,847.70	注
小计	-68,845,387.46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837.25	
合计	-68,812,550.21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计入信用减值损失的财务担保预期损失。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2020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3.15%	-0.8802	-0.88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8.11%	-0.8225	-0.8225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无。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